



任森科技

NEEQ :835813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Hubei Rensen Agriculture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Ltd)



年度报告

2016

公司年度大事记

1、2016年3月7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股票代码：835813，股票简称：任森科技。

2、2016年公司在原有7项实用型专利和1项许可实施专利的基础上，新增5项专利，包括2项发明专利，2项实用型专利，1项外观设计专利，均已取得专利授权证书。

3、公司于2016年5月11日成功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长林也诗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见证律师列席会议，各项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认真审议，均以出席大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通过。

4、2016年6月22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北鸿亿肥业有限公司的议案，注册地为湖北省宜昌市长阳县白氏坪村五组，注册资本为30,000,000.00元。设立有机肥全资子公司目的是为加强公司有机肥业务，有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5、2016年12月30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通过复审，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6、公司于2016年12月收到由宜昌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宜昌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联合颁发的“十星文明企业证书”。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第二节 公司概况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第五节 重要事项

第六节 股本、股东情况

第七节 融资情况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报告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任森科技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层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报告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元、万元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粉丝	淀粉的线状制品，按其外形有粗，细，圆，扁及片状等多种；按其主要用料又有豆类、薯类等不同种类；各地制作方法有异，因而其叫法也不尽相同，有的称其为粉丝，有的称其为粉条
有机肥料	农村中就地取材、就地积制的自然有机物肥料的总称。包括粪尿肥类、堆沤肥、秸秆类肥、绿肥类、土杂肥类、饼肥类、海肥类、腐殖酸类肥、农用废弃物类、沼气肥类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食品质量安全控制风险	公司主要生产加工薯类淀粉及其副产品，最终产品为粉丝系列、生粉、薯粉等日常消费食品类产品及精致淀粉、有机肥等。随着国家对食品卫生安全的日趋重视、社会消费者食品安全意识的加深以及权益保护意识的增强，食品质量安全控制已经成为食品加工企业的重中之重。国家也相继出台诸如《食品安全法》、《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产品质量法》、《国家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十二五”规划》等一系列政策法规，用以规范食品加工企业的生产经营行为，以最大限度地保障消费者利益。如果公司的质量管理工作出现纰漏或者因为其他原因发生食品质量安全问题，公司不但会面临经销商或消费者索赔的风险，而且可能影响公司的声誉和市场形象，进而对公司整体的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于2013年12月16日获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1342000458，有效期三年。2016年12月30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通过复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规定，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

	但若因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出现不利变化或公司在未来无法达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将可能无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导致公司不再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则对公司净利润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存货水平较高引发存货跌价的风险	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分别为 34,749,008.01 元、28,590,582.92 元，占当期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27.86%、19.66%，存货水平较高，如果公司的存货不能在短时间内实现销售，面临着存货跌价的风险，存货比例过高也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不足进而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37,618,777.18 元、43,898,316.08 元；应收账款净额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 30.16%、30.19%。应收账款净额占资产总额比重较高，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有可能继续增加，如果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力，或者公司客户资信状况、经营状况出现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将可能给公司带来坏账风险，影响公司现金流及利润情况。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ubei Rensen Agriculture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Ltd
证券简称	任森科技
证券代码	835813
法定代表人	林也诗
注册地址	湖北省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 689 号
办公地址	湖北省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 689 号
主办券商	东方财富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金座 9 层
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泉忠，童柏源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4 层 929 室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李明燕
电话	0717-5902178
传真	0717-5901029
电子邮箱	rsendsh@hbrskj.com.cn
公司网址	http://www.hbrskj.com.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湖北省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 689 号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hbrskj.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03-07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农副食品加工业(C13)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粉丝、薯类淀粉及其副产品、有机肥的生产及销售业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000,000
做市商数量	无
控股股东	林也诗
实际控制人	林也诗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20500691759365x	是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420500691759365x	是
组织机构代码	91420500691759365x	是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25,014,008.05	130,546,366.14	-4.24%
毛利率%	16.80%	20.2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15,022.48	10,452,341.30	-33.8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02,177.03	8,490,264.93	-61.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28	17.8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91	14.49	-
基本每股收益	0.14	0.21	-33.33%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45,418,648.54	124,742,518.33	16.58%
负债总计	74,723,232.02	60,962,124.29	22.5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695,416.52	63,780,394.04	10.8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1	1.28	10.8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1.15	48.8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1.38	48.87	-
流动比率	1.12	1.24	-
利息保障倍数	3.94	3.61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33,350.06	11,296,948.32	-
应收账款周转率	3.07	3.31	-
存货周转率	3.28	3.33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6.58%	-4.5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24%	16.13%	-
净利润增长率%	-33.84%	-25.16%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50,000,000	50,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29,626.3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75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3,044.1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275,332.18
所得税影响数	662,486.7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627,577.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612,845.45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如有）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期末（本期）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	-	-	-	-	-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薯类制品及其副产品研发、加工、生产、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粉丝、薯类淀粉及其副产品、有机肥的生产及销售业务。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包括粉丝系列、淀粉系列、生粉系列、有机肥料、林老头薯之恋即冲精华薯粉等。公司主要生产所用原材料主要为马铃薯、红薯等农产品，通过生产加工成淀粉后，部分淀粉直接加工成精制淀粉、生粉进行销售，另外部分淀粉进行再加工，制成粉丝、精华薯粉，通过经销商、批发商、商场超市、农贸市场、餐饮连锁企业等渠道供消费者消费；而在加工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薯渣则进行循环利用，生产有机肥料，通过合作社、经销商等渠道交付到农户手中。

公司生产所采用的原材料绝大部分来自于鄂西地区自然环境下耕种出的马铃薯、红薯，供应商主要为原材料产地所在的农村合作社薯农，收购价格随行就市，若遇到本地收购的马铃薯、红薯无法满足公司生产所需，公司采购部则去往内蒙古、甘肃、陕西、河南等省份开拓原材料来源，在一定时候公司将直接从其他马铃薯、红薯淀粉生产企业采购马铃薯、红薯淀粉作为原料进行生产。此外，公司还需要采购部分生产辅料，辅料以塑料袋、纸箱等低值易耗品为主，随行就市，由供应商进行报价，选择其中价廉物美的供应商进行采购。

公司主要从事粉丝、薯类淀粉及其副产品、有机肥的生产及销售业务，作为老百姓日常生活中非常普遍的食品，薯类粉条、生粉等产品的竞争力集中体现在适合大众食用的、良好的口感及有保障的、放心的食品质量安全上，这就要求公司产品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公司粉丝、薯类淀粉及其副产品、有机肥产品在生产研发、加工流程等环节都具有较大优势。

公司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掌握先进的生产工艺，拥有 4 项发明专利、外观设计专利 3 项以及实用新型发明专利 10 项。公司具备一系列行业准入资质，产品通过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 认证，食品安全体系 ISO22000 认证，中国绿色食品认证以及国际伊斯兰 HALAL 清真认证。“林老头”系列产品先后获得国家绿色食品认证、国际伊斯兰协会清真食品认证；美国 FDA 食品认证；“辛发”有机肥获得省科技成果转化奖；“辛发”精制淀粉获得湖北省知名品牌荣誉称号。

经过多年经营，公司拥有强大的营销团队，公司逐步搭建并完善“电商运营+渠道+直控终端”的线上线下交互运营模式，收入主要来源是薯类淀粉、粉丝、生粉、有机肥及其副产品的销售。公司推行“公司+基地+农户”的经营模式，实行订单农业，助力广大薯农实现种植规模化、产业化，并利用薯渣生产的有机肥反哺农民，解决薯农后顾之忧的同时实现农业生产循环利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总体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深化内部管理，改进工艺，扩大生产规模，完善流程。公司通过突出产品特色，完善渠道布局，积极拓展有机肥市场，实现有机肥业务的大幅度增长；在研发上着力新产品、新技术的研究，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公司逐步贯彻落实企业使命、愿景、价值观，积极培养高素质人才，不断提升运营管理水平；同时公司也大力加强销售渠道的建设，通过市场拓展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 125,014,008.05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4.24%；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15,022.48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3.84%；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由上年的 11,296,948.32 元增加到报告期的 16,033,350.06 元；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均有下降，主要是因为：一是 2016 年商超渠道受电商渠道的冲击，导致部分渠道账期延长以及少量渠道下架退出；二是毛利率下降，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增加，单位价格下降，在销售产品数量持平的情况下，销售收入受到影响；三是加大对餐饮市场、中端粉丝以及细分市场酸辣粉的销售投入，形成安全库存偏大；四是低中端非标粉丝与公司一直致力于生产的中高端粉丝市场产生一定的竞争，针对市场需求，公司通过技术改造新增一条中端粉丝生产线，2016 年粉丝生产车间改造造成生产经营存在一定的波动；五是公司为改善经营状况，加大扩宽市场渠道的力度，导致销售费用增加。

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和管理层的努力下，通过拓宽销售渠道、加快技术开发与创新，经营层紧紧围绕董事会确定的年度经营目标，带领全体员工努力克服并化解各种困难，基本完成年度各项工作任务。

1、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25,014,008.05	-4.24%	-	130,546,366.14	16.13%	-
营业成本	104,007,611.73	-0.06%	83.20%	104,067,303.18	20.38%	79.72%
毛利率	16.80%	-	-	20.28%	-	-
管理费用	6,526,365.23	4.69%	5.22%	6,233,873.75	45.72%	4.78%

销售费用	5,834,969.26	14.49%	4.67%	5,096,499.96	25.55%	3.90%
财务费用	3,414,757.66	-27.30%	2.73%	4,697,102.97	2.61%	3.60%
营业利润	3,972,428.55	-61.58%	3.18%	10,338,634.50	-18.91%	7.92%
营业外收入	4,435,263.14	122.49%	3.55%	1,993,473.67	-45.64%	1.53%
营业外支出	218,680.96	562.67%	0.17%	33,000.00	223.53%	0.03%
净利润	6,915,022.48	-33.84%	5.53%	10,452,341.30	-25.16%	8.0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125,014,008.05 元，较 2015 年下降 4.24%，主要原因为：一是 2016 年商超渠道受电商渠道的冲击，导致部分渠道账期延长以及少量渠道下架退出；二是毛利率下降，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增加，单位价格下降，在销售产品数量持平的情况下，销售收入受到影响；三是加大对餐饮市场、中端粉丝以及细分市场酸辣粉的销售投入，形成安全库存偏大；四是低中端非标粉丝与公司一直致力于生产的中高端粉丝市场产生一定的竞争，针对市场需求，公司通过技术改造新增一条中端粉丝生产线，2016 年粉丝生产车间改造造成生产经营存在一定的波动。

2、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为 16.80%，较 2015 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一是在市场竞争愈发激烈的情况下，为畅通渠道，占领市场，公司产品价格有所下调；二是原材料和包装物价格相较于去年同期大幅上升，其中包材纸箱上涨幅度达到 40%，人工成本增加，三是公司改造和生产同步进行，致使水电气不稳，致使短期停产造成单位损耗上升，以上情况在 10 月各项改造完成后逐步恢复稳定。

4、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为 6,233,873.75 元，较 2015 年增长 4.69%，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给职工的薪酬增加较多所致。

5、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为 5,834,969.26 元，较 2015 年增长 14.49%，主要系福建、广东和上海餐饮粉丝市场开拓，促销费增加所致。

6、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为 3,414,757.66 元，较 2015 年下降 27.30%，由于系短期借款下降，导致财务费用减少。

7、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为 3,972,428.55 元，较 2015 年下降 61.58%，主要系毛利率下降导致营业利润下降。

8、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为 4,435,263.14 元，较 2015 年增长 122.49%，主要系政府补贴增加 2,436,383.40 元。

9、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为 218,680.96 元，较 2015 年增长 562.67%，主要系捐赠 98,211.00 元用于中南民族大学实验室改造，长阳土族自治县食药监局出具处罚决定书，对公司罚款 100000 元以及手续费 1680 元所致。

10、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为 6,915,022.48 元，较 2015 年下降 33.84%，主要系实现营业利润较 2015

年下降 27.30%，而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大幅增加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25,014,008.05	104,007,611.73	130,546,366.14	104,067,303.18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125,014,008.05	104,007,611.73	130,546,366.14	104,067,303.18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区域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江苏省	2,877,283.02	2.30	18,112,648.19	13.87
湖北省	82,880,344.03	66.30	74,436,178.08	57.02
湖南省	1,753,081.25	1.40	12,024,098.01	9.21
广东省	22,099,675.81	17.68	8,282,687.43	6.34
重庆市			5,301,783.27	4.06
四川省	9,227,811.92	7.38	6,141,959.34	4.70
河南省	4,453,116.21	3.56	6,236,755.40	4.78
云南省	11,005.13	0.01		
河北省	184,410.26	0.15		
北京市	24,815.45	0.02	10,256.42	0.01
上海市	71,794.87	0.06		
安徽省	4,957.26	0.004		
福建省	1,399,846.15	1.12		
山东省	25,866.69	0.02		
合计	125,014,008.05	100.00	130,546,366.14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应我国出台各种优惠政策、鼓励政策，鼓励发展生物有机肥料与绿色农业，倡导有机食品与绿色消费。2016 年公司扩大有机肥生产规模，为提高公司的规模效应，公司今年陆续参加五峰、长阳以及恩施等地的政府招标采购，湖北区域营收占比相比上年增加 9.02 个百分点；由于产品结构调整，商超渠道在 2016 年逐步减少，加之湖南区域内经销商新一佳倒闭，使得湖南区域的收入占比下降；广东餐饮市场中水晶粉丝的销售逐渐铺开，使得粉丝销售区域取得新的突破点，其中个人经销商客户林华盛、林善信销售额分别为 9,921,326.40 元、8,000,000.00 元，合计占销售总额的 14.34%，个人经销商客户的拓展使得粉丝销售区域取得新的突破点，导致广东地区销售金额占比相较于去年从 6.34% 增加到 17.68%。河北、福建等地新的区域销售的增加，公司产品的辐射面积不断扩大。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33,350.06	11,296,948.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0,192.96	11,414,846.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145.39	-23,136,100.32

现金流量分析：

2016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6,033,350.06 元，较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41.93%，一是由于上半年粉丝车间改造和有机肥项目投入完成后，下半年货款回笼增加；二是广东、上海等地的餐饮粉丝市场开拓基本实现现款现货。

2016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510,192.96 元，较去年同期相比流出较多，主要是酸辣粉烘干生产线、酸辣粉制粉老化生产线、酸辣粉车间改造、生物提取浓缩车间、有机肥车间建设等一系列工程的实施及固定资产投资增加。

2016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19,145.39 元，较去年同期相比下降较多，主要是 2016 年偿还借款金额下降较多。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宜昌阳光雨霖商贸有限公司	27,903,807.79	22.32%	否
2	重庆涌乾商贸有限公司	11,165,128.21	8.93%	否
3	林华盛	9,921,326.40	7.94%	否
4	长阳永兴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8,800,000.00	7.04%	否
5	林善信	8,000,000.00	6.40%	否
合计		65,790,262.40	52.63%	否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长阳华丰农资化肥经营部	8,317,060.00	16.30%	否
2	宜昌禾润生物有机肥有限公司	3,684,350.60	7.22%	否
3	湖北凯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333,556.00	4.57%	否
4	宜昌市双庆塑料制品厂	1,928,841.60	3.78%	否
5	宜昌市新天利塑胶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1,651,739.95	3.24%	否
合计		17,915,548.15	35.11%	-

(6) 研发支出与专利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722,791.05	637,966.8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57%	0.49%

专利情况：

项目	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7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4

研发情况：

1、核心知识产权方面

公司获得专利 17 项，其中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 10 项，外观设计 3 项；核心自主知识产权范围

符合规定要求，均持有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授权书；核心自主知识产权均应用于公司主要产品，并在技术上发挥核心支持作用。

2、我司不断加大科技创新力度，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取得以下经营业绩：

(1) 大幅度的提高公司原有产品的科技含量和水平。例如：我公司获得的发明专利“一种具有营养强化和脂肪模拟功能的下颗粒淀粉及制备方法”，通过公司技术中心的创新研发，可直接冲调，大幅度的提高小颗粒淀粉的食用方便性，得到客户的好评，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2) 增加公司主要产品的品种，使得我公司多维马铃薯淀粉实现系列化，成为公司新的经济增长点。例如：我公司的发明专利“营养强化马铃薯食用粉及其制备方法”，在原有食用粉的基础上，研发出适合“三高”人群、“胃肠道功能衰弱”等食用粉，现在成为我公司主要创利产品之一。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790,804.45	160.77%	1.23%	686,733.57	-38.19%	0.55%	0.68%
应收账款	43,898,316.08	16.69%	30.19%	37,618,777.18	1.62%	30.16%	0.03%
存货	28,590,582.92	-17.72%	19.66%	34,749,008.01	25.24%	27.86%	-8.20%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40,519,451.34	10.55%	27.86%	36,652,217.31	-3.77%	29.38%	-1.52%
在建工程	5,944,588.82		4.09%	-	-	-	-
短期借款	24,000,000.00	-31.23%	16.50%	34,900,000.00	-27.29%	27.98%	-1.52%
长期借款	-	-	-	-	-	-	-
资产总计	145,418,648.54	16.58%	-	124,742,518.33	-4.51%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货币资金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1,790,804.45元，较2015年增长160.77%，主要系下半年贷款回笼增加，且广东、上海等地的餐饮粉丝市场开拓基本实现现款现货。

(2) 应收账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43,898,316.08元，较2015年增长16.69%，其中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为36,533,269.34元，占比77.96%，账龄结构合理。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重为30.19%，较2015年出现略微上升，应收账款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期政策、结算方式未出现变化，受业务结算周期影响，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呈

逐渐上升的趋势。

(3) 存货

2016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为28,590,582.92元,较2015年下降17.72%,占总资产比重为19.66%,主要系公司对产品进行战略布局,减少对超市、商场及经销商的囤货,增加对上下游餐饮渠道的供货,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及库存商品。公司存货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故未对存货资产计提跌价准备。

(4) 固定资产

2016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余额为40,519,451.34元,较2015年增长10.55%,主要是酸辣粉烘干生产线、酸辣粉制粉老化生产线、酸辣粉车间改造、生物提取浓缩车间、有机肥车间建设等一系列工程的实施及投资增加,导致固定资产增加。

(5) 短期借款

2016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余额为2,400万元,较2015年下降31.23%,主要系2016年分别减少对湖北银行、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短期借款合计1,090万元。

3、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全资子公司湖北鸿亿肥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7月,位于湖北长阳经济开发区白氏坪村5组,注册资金3000万元,经营范围为:有机肥及微生物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生产、销售、化肥销售(含进出口),仓储、物流。2016年湖北鸿亿肥业有限公司实现收入207,477.00万元,净利润-142,867.69元,总资产393,236.68元,净资产536,101.37元。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公司参股长阳信用社广场分社,占比2.20%,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近三年都有分红。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1、粉丝消费市场情况

(1) 国内消费市场

我国粉丝行业目前市场容量超过100万吨,行业收入规模超过150亿元。粉丝消费市场主要分布在广东、湖北、湖南、四川、上海、重庆、北京、山东等地区,其中广东、湖北、四川、上海市场地位较为突出。由于粉丝行业产业集中度相对较低的原因,市面上粉丝品牌众多,其中以“双塔”、“冠珠”、“六六顺”、“林老头”等品牌为代表。

(2) 国外消费市场

随着中国传统饮食文化推向世界的速度加快、国际市场上对中餐的需求逐步提升,作为中国传统食

品代表之一的粉丝在未来几年的海外市场需求量会呈显著的增长趋势。目前，国外粉丝消费人群可分为三大类：一是以日本为代表的高消费国家，注重价格高、品质好的豆类粉丝。二是以韩国、菲律宾、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为代表的国家，注重价格适中的薯类、杂粮粉丝。三是欧美受当地华人饮食影响的部分人群，倾向于消费豆类粉丝和杂粮粉丝。未来粉丝行业的海外市场规模将不断扩大，市场前景广阔。

（3）粉丝行业产业集中度提高、规模化竞争是产业发展的必然趋势

现阶段粉丝行业虽然呈现规模化生产的趋势，但在农作物规模化种植、市场全球化进程加快、销售网络和供应链竞争日渐凸显、社会对食品安全要求日益重视、国家对企业环保监管力度进一步加大的今天，规模化经营、提高产业集中度已成为粉丝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

随着生产规模的增加，企业一方面可以在原材料采购中处于有利的谈判地位，保证稳定的原材料供应及较低的生产成本，另一方面可以提高农产品原材料质量，确保农产品加工业按生态食品、有机食品的程序组织生产，从源头上有效控制食品安全。企业生产能力达到规模经济的要求后，可以有效降低固定成本和管理成本，进一步提高经营效益。另外，企业规模的壮大，使其有能力在食品安全、环保、销售渠道等方面加大投入力度，进而提升产品信誉和企业市场影响力，从而有效增强市场竞争能力。

（4）传统产品食用价值逐步挖掘，产品线日益丰富，市场将进一步扩大

随着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的不断提高，加工技术日益成熟，人们对传统粉丝食品的要求已不仅局限于原有的裹腹充饥作用，在食用可口方便、营养元素搭配合理、卫生保健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而粉丝产品在食用便利、食品热值含量低、绿色健康等方面的特征恰好符合现代饮食习惯的发展潮流，食用价值被进一步发掘。随着对粉丝产品开发力度的不断增加，粉丝及其下游产品品种已呈现多样化、系列化的发展态势：目前，市场上的粉丝产品按食用特征已发展为传统粉丝和方便粉丝两个大类（其中，新兴的方便粉丝近年已发展成为一个产值和消费额达十几亿元的产业），高档、中档和大众粉丝三个消费层次以及家庭日常消费类、酒店宴席类、礼品类等不同的产品系列，在传统的豆类粉丝基础上按不同的原材料搭配和营养结构扩展为豆类粉丝、薯类粉丝和杂粮类粉丝等。可以看出，由于消费市场要求日益提升细化，生产企业针对特定消费群体开发粉丝产品投入力度的加大，作为传统食品的粉丝，其价值将被进一步挖掘，市场容量和利润空间有扩大趋势。

（5）产品层次区分开始明显，品牌效应凸现,市场消费重心向中高档产品转移

粉丝市场上，单调的粉丝产品已经不能满足现代消费者的个性需求，市场产品结构开始出现分化，消费对象的市场细分更加明显和严密：例如，为迎合部分消费者的膳食营养要求，粉丝产品中开始加入杂粮（玉米、小麦等）用以改善产品的口味、营养结构和外观品质，平衡营养摄入。同时，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和人们消费能力的提高，消费者更加注重品牌消费，品牌信誉不仅仅是产品质量的保证，更是

一种饮食文化的体现，品牌粉丝因为其食用价值和文化价值而市场需求开始旺盛。消费市场重心的转变促使粉丝生产企业调整市场战略，逐步加大研发投入、加快产品创新步伐，调整产品收入结构向中高档产品靠拢，以发掘更高的利润空间。

（6）市场竞争由价格竞争转向企业综合实力竞争

粉丝行业是个传统行业，一直以来，其采购、加工、销售等经营模式带有浓厚的地域色彩，大部分省份的消费市场被本区域内的粉丝企业所占领。在上个世纪 90 年代后期，随着物流行业的发展以及商场超市销售模式在国内的兴起，粉丝产品流动速度逐渐加快，少数大型粉丝企业开始走出产地区域限制，面对全国市场。21 世纪初，行业利润率受中小企业低价倾销、渠道进场费用和物流费用较高等多重挤压跌入谷底，但同时企业淘汰速度和行业整合加快，品牌影响力和集中度提高，市场格局初步形成。市场竞争由最初的单一价格竞争趋向于品牌、品质、产品差异化和销售网络成熟程度等多方面的综合竞争。

（7）全球经济发展明显减速和扩大内需的政策将推动产业升级

自 2008 年初以来，很多粉丝生产企业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劳动力成本提高、环保成本加大、人民币升值等影响，生产经营面临困难。当前全球经济发展明显减速，中国经济增速放缓，经济下行压力显现，中国农业及相关产业发展受到的影响和冲击日益显现。尽管粉丝作为一种日常消费食品，市场需求稳定，但整个行业的发展在经济下行中也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不少中小型粉丝企业出现资金短缺、融资困难的情形，行业中规模较小、技术落后、资源利用效率低、产品质量差的生产企业面临市场空间进一步缩小、经营难以持续的情况，从而退出市场竞争。

为应对经济增速放缓、经济下行压力凸显等问题，国家出台一系列有利于行业发展、促进产业升级的政策措施，支持粉丝企业整合区域性资源，建立优质原材料基地，实现粉丝企业技术改造和产品升级，这也有助于推动农产品加工业整合的进程。而大中型粉丝企业将抓住机遇，通过并购实现低成本扩张，迅速扩大原有产能，抢占消费市场，提高粉丝行业集中度，从而推动整个粉丝行业产业升级。

（8）《食品安全法》的实施对粉丝行业的影响

为保证食品安全，国家制定《食品安全法》并从 2009 年 6 月 1 日起实施，2015 年进行修订，该法从食品生产与加工、食品经营、食品添加剂生产经营、食品包装材料、加工生产工具及设备等多方面作出规定，最大限度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食品安全法》进一步明确我国的食品安全监管体制，打造从农田到餐桌的全程监管，确保监管环节无缝衔接，并借鉴国际先进的食品安全监管经验，建立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和食品召回等制度，统一食品安全标准，加强对食品添加剂的监管，完善食品安全事故的处置机制，强化监管责任，加大处罚力度，严格赔偿责任。《食品安全法》的实施将使粉丝供应链条上各个环节的企业面临新的经营环境。

《食品安全法》的实施，有助于促进粉丝行业的理性发展，推动粉丝行业进入法治和良性发展轨道，为行业监管、治理和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法律保障，促使资金、技术以及市场消费需求向行业中优秀企业集中，拉动整个产业升级。

2、有机肥料市场情况

我国是农业大国，全国 2000 多个县，农作物播种面积 20 多亿亩，年需化肥约 1.14 亿吨，而我国化肥年产量不足 1 亿吨，其中优质化肥尤为稀缺，主要依赖进口满足农业生产需求。巨大的市场缺口，给整个肥料产业带来难得的发展机会。同时我们也应该清楚的认识到的，这种缺乏是结构性的，并不是每一种种类的肥料都缺乏。比如，就单一品种而言，普遍存在 N 肥过量，P 肥和 K 肥国内产量相对不足的现状。

现代农业科技的发展，让我们认识到按植物需求施肥效果才会好，配方种植不仅能带来产量的大幅提升，还会节约肥料用量（我国每公顷土地的肥料施用量是日本的 2 倍、美国的 2.4 倍、加拿大的 4.4 倍、澳大利亚的 8.2 倍、俄罗斯的 9 倍）。在配方种植农业发展的大方向下，生物肥料、复合肥料及相关功能性肥料需求将大幅增长。有机肥行业的市场前景主要体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1、肥料消费结构的转变，带来行业增长机遇

据 FAO（世界粮农组织）肥料年鉴的有关报道，世界肥料的发展方向是：多成分、多功能、高效、高浓度、无污染，有机与无机相结合的道路。在发达国家，70-80%的化学肥料通过转化成有科技含量的复混肥料类及专用肥再施用，生物肥料和新型肥料也在大力推广。国际上部分国家生物肥料使用比例已高达 45%-60%，美国等西方国家生物肥料已占到肥料总用量近 50%。截止 2007 年，全国有机肥施用量仅占肥料施用总量的 25%，而且其中仅有不到 1%的产量是经过工厂化商业生产，其中 50%是利用传统发酵（堆沤发酵）方式生产，不仅利用效率低，而且并达不到腐熟的标准，也就是肥效得不到保证。

2、消费升级，绿色农业兴起推动需求持续增长

目前，全球正在发生第六次饮食文化变革，这就是由消费热量食品转向消费安全、卫生、营养食品，人们更加注重食品的安全性。近年来，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我国人民已从温饱型转向质量型。对无污染、安全、卫生的绿色食品的需求日益增加。而肥料是绿色食品的基础，只有施用绿色肥料才能生产出绿色食品。

3、政府鼓励政策的出台给产业指明方向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和财政部出台的有关文件（国税函〔2008〕1020 号，财税〔2008〕56 号）规定，对达到商品有机肥标准的有机肥生产企业免征增值税。

目前，我国已出台各种优惠政策、鼓励政策，鼓励发展生物有机肥料与绿色农业，倡导有机食品与绿色消费。伴随着生物有机肥的诸多优势逐步被人们认可，加上国家政策倾斜，据专家估计 2012

年生物有机肥销售总值将达到 900 亿，到 2018 年将超过 1500 亿（平均每个省达到 50 亿）。

4、产业发展不成熟，给先行规范企业创造出巨大的市场机会

目前，有机肥生产企业的规模以中小型为主，其中生产规模小于 2 万吨（年产量）的企业约占 66%，规模 2-3 万吨的企业占 24%，3-5 万吨的企业占 6%，超过 5 万吨的企业占 4%，行业分散度较高。而且整个商品有机肥产量占肥料施用总量的比例也仅有 0.25%。同时，有机肥料行业缺乏统一的产品质量标准，很难直接辨别产品的优劣，再加上目前大多数有机肥生产企业的加工设备简陋、加工工艺简单，能够被简单复制。行业门槛偏低，产品同质化程度高，造成目前市场上竞争混乱的局面。这些行业现状，制造行业混乱局面的同时，也给那些严格要求自己，规范发展的企业突围创造机会。

（四）竞争优势分析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区域内农作物丰富，原材料保障优势

公司所在地长阳土家族自治县属湖北省清江流域自然生态保护区，地处鄂西武陵山地区，平均海拔 1200 米，高原与盆地、山地与坪坝相互交错，气候宜人，冬温夏热，春暖秋凉，全年无霜期时间长，其独特的地理、气候和土壤优越条件，保证天然、无污染、高淀粉含量的优质原料马铃薯、红薯的产出。鄂西地区良好的自然环境，丰富的马铃薯、红薯资源为公司采购提供有利条件，保证公司生产所用原材料的来源稳定、价格稳定。

（2）发展循环经济的优势

薯类制品及其副产品行业的生产工艺决定生产过程中会有大量的含有蛋白质、多糖等有机物的高浓度废水排出，对环境影响较大，直接给农作物灌溉将造成粮食减产，对群众饮水也造成危害，但是直接作为废水排放也会造成资源浪费。在建厂之初，公司淀粉加工生产车间、有机肥生产车间和污水处理设备同时开工建设。原材料经过淀粉加工生产车间一系列工艺处理后，获得薯类淀粉成品。薯类淀粉生产和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渣经过不同工艺处理后得到回收利用。其中，废水经过污水处理车间，通过沉淀和好氧厌氧工艺处理，提取出植物粗蛋白（有机肥的添加剂），而净化后的水经过检测达标后可继续用于淀粉生产；另一方面，废渣通过有机肥生产车间的一系列工艺处理后，生产成有机肥，可直接用于农田生产。公司的循环经济模式，不仅有利于当地生态环境，而且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

（3）品牌优势

公司凭借长期积累的行业技术优势及综合生产能力，获得湖北省高新技术企业称号，公司主推的“林老头”牌粉丝已经在长阳县、宜昌市、湖北省乃至四川等地都获得较高的认可度，成为当地粉丝品牌，公司先后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绿色食品认证以及国际伊斯兰 HALAL 清真认证；2012 年公司被评为“十二五”期间全国民族特需商品定点生产企业、湖北省

名牌产品，公司产品连续三年荣获第十三届湖北粮油精品展示交易会产品金奖、第十四届湖北粮油精品展示交易会产品金奖、第十五届湖北荆楚粮油精品展示交易会产品金奖。

（4）核心技术优势

公司主要从事粉丝、薯类淀粉及其副产品、有机肥的生产及销售业务，作为老百姓日常生活中非常普遍的食品，薯类粉条、生粉等产品的竞争力集中体现在适合大众食用的、良好的口感及有保障的、放心的食品质量安全上，这就要求公司产品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公司粉丝、薯类淀粉及其副产品、有机肥产品在生产研发、加工流程等环节都具有很大的优势。

（5）生产设备优势

公司科研及生产人员通过对生产数据进行采集、分析对比，发现马铃薯淀粉加工设备在经过相关技术处理后也能够用于红薯淀粉的加工生产，因此公司在生产提供商的配合下，对原有的马铃薯淀粉加工设备进行改装及技术处理，使其符合红薯加工的技术要求。该技术解决红薯果胶强粘离心筛问题、红薯淀粉旋流跑粉问题、脱水量小问题，成功实现马铃薯淀粉加工设备的“一机两用”，解决行业普遍存在的设备空置率高、生产效率低的行业弊端，不仅如此，这一改进措施还有效提升公司薯类淀粉的品质，去掉生产工艺中的沉淀过程，大大改善传统加工红薯淀粉偏酸性的品质特质。“一机两用”生产设备有效解决马铃薯、红薯新鲜原料保质期较短，时间过长容易发芽、糖化而导致无法加工或食用等问题，延长原材料加工时间，该生产设备实现马铃薯、红薯轮流生产，既可以避免重复购买机器设备，降低生产成本和设备采购、厂房建设的投入，减少设备占用空间，又能提高机器设备使用效率，真正实现“一机两用”。

（6）校企共建，提供智力支持优势

2012年公司与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直属中南民族大学签署合作协议，中南民族大学将公司列为“中南民族大学教学实习基地”、“中南民族大学生物工程专业硕士实训基地”，并且与公司共建“武陵山区薯类工程研究中心”，双方签署的技术服务协议联合攻关“武陵山区薯类产品的综合利用与开发”课题，研究薯类相关产品生产与检测，公司是宜昌市科技局、财政局认定的“宜昌市科技创新工程试点企业”，中南民族大学为此提供技术支持。上述合作的有序开展进一步加强公司与科研院校之间的联系与合作，强化从理论知识到实践产品的转化，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同国内科研院校的合作，通过科研院校的智力支持，加大科研开发资金投入，凭借科研院所高层次的理论研究水平和实验平台，促进企业资金优势同科研院校技术优势、人才优势优化配置，促进粉丝生产技术、蛋白提取及利用技术、有机肥料生产技术与薯类淀粉及其副产品行业环保水平的提升。

（五）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薯类制品及其副产品研发、加工、生产、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粉丝、

薯类淀粉及其副产品、有机肥的生产及销售业务，公司营业收入基本全部来源于主营业务。从公司营业收入的结构构成来看，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粉丝系列、薯类淀粉系列、有机肥系列、生粉系列及其他系列，近两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自 2000 年后国家和地方政府就不断推出并进一步明确农业的优惠政策，特别在推动农业产业化发展方面，给予很多的优惠。粉丝行业作为农业产业链的中间环节，将直接受惠于国家的惠农政策。国家鼓励有机肥推广使用，同时国家环保部、国家农业部、国家科技部等 5 部委联合下文要求从 2014 年起每年减少化肥用量 1%，公司有机肥关键加工技术获得湖北省科技厅认定为省级科技成果进步奖。具有改良土壤结构的核心技术，属国家新型有机肥，2016 年有机肥扩大规模为公司有机肥市场打开巨大的空间，通过科技攻关公司在有机肥领域获得国家科技成果奖。另外政府对公司实行有机肥增值税免征的政策。

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的变化主要系股份公司治理需要的安排。因公司规模扩大及进一步规范管理需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有所调整，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系公司实际经营运作的需要，未导致公司主要管理团队的重大变动。

（六）扶贫与社会责任

2016 年，公司在不断发展壮大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提出“做良心食品”的口号，为广大消费者提供健康、安全的食品，同时积极参与地方扶贫帮困、环境整治等活动，与企业周边群众共享发展成果。

1、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严格按照公平、公正、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通过电话交流、年会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公司重视在不断发展中为投资者持续创造稳定增长的利润，让投资者分享企业发展成果。

2、倡导健康食品，引领健康需求时尚

一是为消费者提供安全的食品。公司将食品安全、产品质量放在重中之重的位置。从源头原料、中间加工环节到物流配送，所有环节实现无缝隙质量管理，决不让一件不合格产品走上消费者的餐桌。二是追求健康食品的理念，做大健康食品。

3、科学制定人才培养战略，关注员工与企业共成长。

员工是企业发展的基础。公司不断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公平的成长环境、和谐温暖的人文关怀，来招揽、培养、激励、回报员工，留住有能力、高品格、有奉献精神的优秀人员；开展多种形式的岗前培训、外派培训、集中培训等各种培训教育，适时更新和提高各岗位人员职业所需的技能，确保现有员工均能胜任目前所处的工作岗位。同时，制定科学合理的薪酬激励计划，帮助员工开展职业规划，以实现企业与员工共同发展、共同进步。

4、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将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有机统一。

公司不断优化延伸产业链条，尤其是在处理生产过程中的污水方面，通过生产中的废水处理提取植物蛋白、生产中的薯渣、附近农民的农作物秸秆以及整个清江产业园生产中的植物性废渣回收做成有机肥，实现生产过程零污染、零排放，维护周边环境。生产经营活动中不存在重大违反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政策、规定的情形。

5、充分尊重相关利益者合法权益。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积极开展合作。销售方面，积极和扩大推进战略经销合作制，与经销商实现共赢；通过招标，与供应商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维护双方利益；公司发展带动产业发展、农民增收，为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做出积极的贡献。

二、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食品质量安全控制风险

公司主要生产加工薯类淀粉及其副产品，最终产品为粉丝系列、生粉、薯粉等日常消费食品类产品及精致淀粉、有机肥等。随着国家对食品卫生安全的日趋重视、社会消费者食品安全意识的加深以及权益保护意识的增强，食品质量安全控制已经成为食品加工企业的重中之重。国家也相继出台诸如《食品安全法》、《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产品质量法》、《国家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十二五”规划》等一系列政策法规，用以规范食品加工企业的生产经营行为，以最大限度地保障消费者利益。如果公司的质量管理工作出现纰漏或者因为其他原因发生食品质量安全问题，公司不但会面临经销商或消费者索赔的风险，而且可能影响公司的声誉和市场形象，进而对公司整体的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对策：公司历来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安全，将食品安全质量标准工作放在首位，建立符合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绿色食品认证等体系的严格的质量控制制度，在采购环节，对主要原材料、辅料制定严格的采购标准，在生产环节对每道工序均制定详细的工作标准，并将影响产品质量的重要环节作为关键工序进行重点监控，以保障食品质量安全。

（2）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6 日获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1342000458，有效期三年。2016 年 12 月 30 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通过复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规定，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的优惠税率。但若因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出现不利变化或公司在未来无法达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将可能无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导致公司不再享受税

收优惠政策，则对公司净利润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将于 2016 年 12 月复核，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研发部门将积极加大研发投入，开发更多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严格参照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在研发、管理、经营等各方面达到认定条件，进而能够持续享受现行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各类优惠政策；同时公司将积极进行市场开拓，扩大销售规模，增强盈利能力，降低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

（3）存货水平较高引发存货减值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分别为 28,590,582.92 元、34,749,008.01 元，占当期末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9.66%、27.86%，存货水平较高，如果公司的存货不能在短时间内实现销售，面临着存货跌价的风险，存货比例过高也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不足进而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根据市场需求情以及客户要求，来确定采购的产品品牌和采购数量，并且专门通过公司下设的采购部对存货和采购进行管理，不断加强采购、仓储等各项与存货相关的管理流程，逐步提高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同时，公司与供应商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与供应商签订长期框架协议等方式合理控制采购成本，严格管理供货进度，以降低公司的最低库存保有量。

（4）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37,618,777.18 元、43,898,316.08 元；应收账款净额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 30.16%、30.19%。应收账款净额占资产总额比重较高，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有可能继续增加，如果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力，或者公司客户资信状况、经营状况出现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将可能给公司带来坏账风险，影响公司现金流及利润情况。

对策：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加大催收力度，客户信用评审制度；与客户建立积极的沟通机制，加快货款回笼速度；公司形成专人负责制度，督促销售人员催收款项，销售人员负责客户的具体催款工作，并将回款情况纳入员工的绩效考核。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无新增风险因素。

四、董事会对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不适用	

（二）关键事项审计说明：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五（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五（二）二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五（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五（二）五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林也诗	关联担保	5,000,000.00	是
林也诗、蒋国庆、文森、周华姜、王太官	关联担保	5,000,000.00	是
林也诗	关联担保	10,000,000.00	是
林也诗、蒋国庆、王太官	关联担保	10,000,000.00	是
林也诗、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蒋国庆、甘莉红、周华姜、陈艳丽、聂红兵、王容霞	关联担保	5,000,000.00	是
林也诗、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蒋国庆、甘莉红、周华姜、陈艳丽、聂红兵、王容霞	关联担保	10,000,000.00	是
林也诗、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蒋国庆、甘莉红、周华姜、陈艳丽、聂红兵、王容霞	关联担保	5,000,000.00	是
林也诗、蒋国庆、文森、周华姜、王太官	关联担保	1,000,000.00	是
林也诗、蒋国庆、文森、周华姜、王太官	关联担保	4,000,000.00	是

林也诗、蒋国庆、王太官	关联担保	2,450,000.00	是
林也诗、蒋国庆、王太官	关联担保	7,350,000.00	是
林也诗、蒋国庆、文森、周华姜、王太官	关联担保	2,000,000.00	是
林也诗、蒋国庆、文森、周华姜、王太官	关联担保	3,000,000.00	是
林也诗、蒋国庆、王太官	关联担保	3,000,000.00	是
林也诗、蒋国庆、王太官	关联担保	2,000,000.00	是
林也诗、蒋国庆、王太官	关联担保	4,000,000.00	是
林也诗、蒋国庆、王太官	关联担保	6,000,000.00	是
林也诗、蒋国庆、文森、周华姜、王太官	关联担保	5,000,000.00	是
林也诗、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蒋国庆、甘丽红、周华姜、陈艳丽	关联担保	9,100,000.00	是
林也诗、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蒋国庆、甘莉红、周华姜、陈艳丽	关联担保	4,900,000.00	是
林也诗、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蒋国庆、甘莉红、周华姜、陈艳丽	关联担保	1,500,000.00	是
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文森、白梅、周华姜、陈晓雪、陈艳丽	关联担保	3,500,000.00	是
总计	-	108,800,000.00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担保是关联方为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资金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获得持续稳定的经营资金，对于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2016年6月22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北鸿亿肥业有限公司的议案，注册地为湖北省宜昌市长阳县白氏坪村五组，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经营范围为有机肥及微生物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生产、销售、化肥销售（含进出口），仓储、物流。2016年7月6日，宜昌市长阳土家族自治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湖北鸿亿肥业有限公司的注册申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528MA48AQRE34。

（三）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为有效防止及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也诗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函如下：

“本人作为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目前从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2、《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承诺：“为避免发生新的占有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形，本人承诺如下：

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任何情况下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违反上述承诺，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四）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固定资产	抵押	35,069,000.00	24.12%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抵押	4,641,000.00	3.19%	银行借款抵押
总计	-	39,710,000.00	27.31%	-

注：权利受限类型为查封、扣押、冻结、抵押、质押。

（五）调查处罚事项

2016年4月13日，公司收到长阳食药监局抽检的公司所生产的生粉产品（生产日期为2015年11月14日，共180g*40袋/件，销售价格为1.50元/袋）经检验大肠菌群项目不符合。长阳食药监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四条、第一百二十四条和《湖北省食品药品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适用规则》第十四条、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规定，，对公司罚款100000元以及手续费1680元的行政处罚。目前已查明产品不合格的原因，公司进行整改并处理完毕，本次行政处罚事项对公司产品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公司今后将加强对产品生产、包装各环节的质量检验。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480,833	20.96	-	10,480,833	20.9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787,500	19.58	-9,787,50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93,333	0.19	-93,333	0	0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9,519,167	79.04	-	39,519,167	79.0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9,362,500	58.73	-	29,362,500	58.73
	董事、监事、高管	10,156,667	20.31	-2,666,667	7,490,000	14.98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50,000,000	-	0	5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4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林也诗	39,150,000	-9,787,500	29,362,500	58.73	29,362,500	-
2	盛广生	-	3,453,000	3,453,000	6.91	-	3,453,000
3	王太官	2,760,000	93,333	2,666,667	5.33	2,666,667	-
4	蒋国庆	2,500,000	-	2,500,000	5.00	2,500,000	-
5	文森	2,500,000	-	2,500,000	5.00	2,500,000	-
6	周华姜	2,490,000	-	2,490,000	4.98	2,490,000	-
7	邹斌	-	767,000	767,000	1.53	-	767,000
8	孙智宏	-	614,000	614,000	1.23	-	614,000
9	聂红兵	600,000	-	600,000	1.20	-	600,000
10	金炜	-	307,000	307,000	0.61	-	307,000
合计		50,000,000	-4,553,167	45,260,167	90.52	39,519,167	5,741,0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期初股份数量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数量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	-	-
优先股总股本	-	-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林也诗持有公司 29,362,5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8.725%，直接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能够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施加重大影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林也诗，男，1967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 年至 1997 年于广东省珠海市公安局拱北分局刑警大队任大队长；1998 年至 2003 年从事个体经营；2004 年至 2006 年于拉萨唐会娱乐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07 年至 2009 年于美姑普惠薯业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职务；2009 年至 2012 年于任森有限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12 年 12 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林也诗为股份公司董事长，并聘任为总经理，任期为三年；2016 年 1 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选举林也诗为股份公司董事长，并聘任为总经理，任期为三年。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情况一致。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资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6.09.12	-	4.00	不超过2,000万股	不超过8,000万元	-	-	-	-	-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拟发行总数量不超过 2,000 万股的人民币普通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8.57%，募集资金不超过 8,000 万元人民币。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年产 3 万吨生物有机肥技术改造建设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技术研发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通过本次股票发行，能够有效补充公司发展所需资金，拓展主营业务内容，增强公司生产能力，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从而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发展。

截止报告期末，本次股票发行尚未认购。

二、债券融资情况

不存在债券融资情况。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	5,000,000.00	4.944%	2016/12/23-2017/12/18	否
银行借款	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4,900,000.00	10.657%	2016/6/30-2017/6/30	否
银行借款	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9,100,000.00	10.657%	2016/6/30-2017/6/30	否
银行借款	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1,500,000.00	8.483%	2016/10/31-2017/10/11	否
银行借款	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3,500,000.00	8.483%	2016/10/31-2017/10/11	否
借款	长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3,000,000.00	0%	1 至 2 年	否
财政局借款	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武陵山少数民族经济社会发展实验区产业发展基金	8,000,000.00	6%	2015/12/21-2016/12/20	否
财政局借款	长阳土家族自治县县域经济发展调度资金	5,000,000.00	0%	2016/01.25-2016/11/29	否
合计	-	40,000,000.00	-	-	-

四、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合计	-	-	-

(二) 利润分配预案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	-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林也诗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0	硕士	2016.01.07-2019.01.06	是
刘虹	董事	女	40	博士	2016.01.07-2019.01.06	否
肖发顺	董事	男	42	高中	2016.01.07-2019.01.06	是
文森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2	大专	2016.01.07-2019.01.06	是
蒋国庆	董事	男	41	大专	2016.01.07-2019.01.06	是
章石阳	销售总监	男	30	本科	2016.01.07-2019.01.06	是
覃晓峰	财务总监	男	45	大专	2016.01.07-2019.01.06	是
周华姜	监事会主席	男	36	高中	2016.01.07-2019.01.06	是
李华	监事	男	48	大专	2016.01.07-2019.01.06	是
曹翠翠	职工监事	女	30	大专	2016.01.07-2019.01.06	是
李明燕	董事会秘书	女	23	中专	2016.01.07-2019.01.06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会秘书李明燕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也诗外甥女,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也诗无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林也诗	董事长/总经理	39,150,000	-9,787,500	29,362,500	58.725	0
刘虹	董事	-	-	-	-	0
肖发顺	董事	-	-	-	-	0
文森	董事	2,500,000	-	2,500,000	5.00	0
蒋国庆	董事	2,500,000	-	2,500,000	5.00	0
章石阳	销售总监	-	-	-	-	0
覃晓峰	财务总监	-	-	-	-	0
周华姜	监事会主席	2,490,000	-	2,490,000	4.98	0
李华	监事	-	-	-	-	0
曹翠翠	职工监事	-	-	-	-	0
李明燕	董事会秘书	-	-	-	-	0
合计	-	46,640,000	-9,787,500	36,852,500	73.705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姓名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期初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王太官	董事会秘书	换届	-	董事会换届
李明燕	-	换届	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换届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李明燕，女，199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至2015年，于任森科技总经办任董事会秘书助理；2016年至今，于任森科技任董事会秘书。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1	25
财务人员	4	10
销售人员	8	8
生产人员	35	68
员工总计	58	11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1	1
本科	7	13
专科	11	36
专科以下	39	67
员工总计	58	111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2016年7月，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北鸿亿肥业有限公司，增加部分生产人员、行政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员工团队尚未有离退休职工。

公司一直注重人才的选拔和培养，不断选拔人才到省、市智能部门培训，公司加大培训力度，让公司内部专业人员内训；推荐相关专业领域优秀课程输送外训等多种方式提高综合能力，制定有效的薪酬管理办法，实行行业有竞争力的工资水平，吸收、留住和激励公司发展需要的各类技术型、专业型、管理型人才；公司坚持“你有多大能力就提供多大平台”的用人理念，重视知识，重视能力，重视人才，特别是对公司战略贡献突出的岗位和人员，实行按劳取酬，多劳多得。公司薪酬体系由销售、生产和管理三大系统构成，每个系统有具体的薪酬构成和发放标准。在公司经济效益不断增长的情况下，员工工资适度增加。公司严格执行《劳动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核心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	--------	--------	-----------

核心员工	5	5	2,500,000
核心技术人员	2	2	2,500,00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文森，男，1975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至2002年于成都升达有限公司任销售；2003年至2006年于西藏拉萨市沸点娱乐城任部门经理；2006年至2007年于西藏拉萨市唐会酒吧俱乐部任部门经理；2007年至2009年于美姑普惠薯业发展有限公司任部门经理；2009年至2012年于任森有限任生产部和研发部经理；2012年至今于任森科技任董事，主管生产副总经理。

肖发顺，男，1975年出生，高中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至1994年于长阳土家族自治县大堰乡边家坪小学任代课老师；2003年至2009年于东莞宝柏新威玩具有限公司任车间主任；2010年至2012年于任森有限任生产部主管；2012年至今于任森科技任董事兼生产部经理。

章石阳，男，1987年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至2008年于长阳绿叶有限公司进行蔬菜包装工作；2008年至2010年于长阳路也有限公司进行蔬菜包装工作；2010年至2011年于武汉市秀林小镇酒店从事销售工作；2011年至2012年于任森有限任销售经理；2012年至今于任森科技任销售总监。

陈多强，男，1982年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至2011年于大连水易六科技有限公司任华东区经理；2011年至2012年于哈尔滨大升食品有限公司任苏皖大区经理；2012年至今于任森科技任苏沪大区销售经理。

秦立华，男，1984年生，中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至2012年于任森有限任生产部副经理；2012年至今于任森科技任生产部负责人。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确保公司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使年报披露更加严谨、规范。公司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做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三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并归档保存，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中，职工代表监事按照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利，监事会能够正常发挥监督作用。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建立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章程》包含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等条款，能够保护股东与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决策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分别进行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审议，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6年6月22日，任森科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原公司章程第三章第十三条变更为：

“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份，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股票发行时，公司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9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免、董事会换届选举、基本管理制度、2015 年度报告相关公告、2016 半年报相关公告、修改章程、设立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股票发行方案等
监事会	3	2015 年度报告相关公告、2016 半年报相关议案、监事会换届选举等
股东大会	4	2015 年度报告相关公告、2016 半年报相关议案，基本管理制度、修改章程、设立全资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股票发行方案、申请银行贷款等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依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有关文件的要求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依法保障股东（投资者）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公司通过当面沟通、电话、邮件等途径与投资者保持沟通联系，答复有关问题，沟通渠道畅通。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如有）

无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互相独立，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行为，公司具备自主经营能力，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 32301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4 层 929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17-04-27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泉忠，童柏源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 323016 号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后附的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任森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任森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任森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任森股份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五、1	1,790,804.45	686,733.57
结算备付金			-
拆出资金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
应收账款	附注五、2	43,898,316.08	37,618,777.18
预付款项	附注五、3	1,001,756.97	1,052,337.92
应收保费			-
应收分保账款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
其他应收款	附注五、4	6,871,087.05	1,702,044.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附注五、5	28,590,582.92	34,749,008.0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五、6	399,487.27	-
流动资产合计		82,552,034.74	75,808,901.0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附注五、7	3,525,000.00	3,525,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
长期股权投资			-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附注五、8	40,519,451.34	36,652,217.31
在建工程	附注五、9	5,944,588.82	-
工程物资			-

固定资产清理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附注五、10	4,690,900.81	4,780,559.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五、11	1,885,336.10	104,005.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五、12	540,685.42	358,534.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五、13	5,760,651.31	3,513,3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866,613.80	48,933,617.32
资产总计		145,418,648.54	124,742,518.33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附注五、14	24,000,000.00	34,9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附注五、15	17,855,555.04	2,547,082.26
预收款项	附注五、16	386,201.83	233,389.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五、17		
应交税费	附注五、18	6,711,852.78	14,095,888.1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附注五、19	24,001,030.14	9,185,764.0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五、20	611,988.46	-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73,566,628.25	60,962,124.29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应付债券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长期应付款	附注五、21	1,156,603.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专项应付款			-
预计负债			-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6,603.77	-
负债合计		74,723,232.02	60,962,124.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股本	附注五、22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五、23	92,780.09	92,780.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附注五、24	2,074,550.42	1,368,761.4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附注五、25	18,528,086.01	12,318,852.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0,695,416.52	63,780,394.0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695,416.52	63,780,394.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5,418,648.54	124,742,518.33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53,333.53	686,733.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附注十五、1	43,791,170.33	37,618,777.18
预付款项		1,001,756.97	1,052,337.9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附注十五、2	6,954,657.09	1,702,044.33
存货		28,259,802.68	34,749,008.0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9,487.27	
流动资产合计		82,160,207.87	75,808,901.0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25,000.00	3,525,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519,451.34	36,652,217.31
在建工程		5,944,588.8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690,900.81	4,780,559.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85,336.10	104,005.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9,275.61	358,534.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60,651.31	3,513,3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865,203.99	48,933,617.32
资产总计		145,025,411.86	124,742,518.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000,000.00	34,9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492,950.00	2,547,082.26
预收款项		234,111.83	233,389.81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6,710,291.99	14,095,888.1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981,181.60	9,185,764.0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1,988.4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3,030,523.88	60,962,124.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156,603.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6,603.77	
负债合计		74,187,127.65	60,962,124.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2,780.09	92,780.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74,550.42	1,368,761.40
未分配利润		18,670,953.70	12,318,852.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838,284.21	63,780,394.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025,411.86	124,742,518.33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附注 五、26	125,014,008.05	130,546,366.14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 五、26	125,014,008.05	130,546,366.14
利息收入			-
已赚保费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五、26	104,007,611.73	104,067,303.18
利息支出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退保金			-

赔付支出净额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保单红利支出			-
分保费用			-
营业税金及附加	附注五、27	106,046.30	391,639.09
销售费用	附注五、28	5,834,969.26	5,096,499.96
管理费用	附注五、29	652,636.23	6,233,873.75
财务费用	附注五、30	3,414,757.66	4,697,102.97
资产减值损失	附注五、31	1,210,579.32	74,987.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五、32	58,750.00	353,675.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72,428.55	10,338,634.50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五、33	4,435,263.14	1,993,473.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五、34	218,680.96	33,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89,010.73	12,299,108.17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五、35	1,273,988.25	1,846,766.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15,022.48	10,452,341.3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15,022.48	10,452,341.30
少数股东损益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6.其他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七、综合收益总额		6,915,022.48	10,452,341.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八、每股收益：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4	0.2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4	0.21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附注十五、3	124,806,531.05	130,546,366.14
减：营业成本	附注十五、3	103,847,090.17	104,067,303.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6,046.30	391,639.09
销售费用		5,802,633.00	5,096,499.96
管理费用		6,374,522.48	6,233,873.75
财务费用		3,414,752.79	4,697,102.97
资产减值损失		1,204,940.07	74,987.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750.00	353,675.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15,296.24	10,338,634.50
加：营业外收入		4,435,263.14	1,993,473.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18,680.96	33,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31,878.42	12,299,108.17
减：所得税费用		1,273,988.25	1,846,766.8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57,890.17	10,452,341.3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057,890.17	10,452,341.3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4	0.2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4	0.21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8,001,556.19	147,419,376.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36	5,470,305.70	2,040,524.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471,861.89	149,459,901.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2,606,390.61	126,995,459.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68,783.19	4,648,068.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4,683.00	573,907.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36	8,738,655.03	5,945,517.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438,511.83	138,162,952.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33,350.06	11,296,948.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750.00	353,67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0.00	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36	338,988.35	123,133,921.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7,738.35	123,488,596.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14,810.33	449,808.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3,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36	5,893,120.98	108,123,942.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07,931.31	112,073,750.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0,192.96	11,414,846.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	3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36	23,570,674.67	18,667,285.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70,674.67	53,667,285.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469,441.50	48,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71,894.23	3,712,205.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36	19,848,484.33	24,991,179.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989,820.06	76,803,385.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145.39	-23,136,100.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4,011.71	-424,305.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6,733.57	1,111,039.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0,745.28	686,733.57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754,774.19	147,419,376.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0,286.57	2,040,524.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225,060.76	149,459,901.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2,577,729.41	126,995,459.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93,459.03	4,648,068.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4,683.00	573,907.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33,310.18	5,945,517.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229,181.62	138,162,952.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95,879.14	11,296,948.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附注十五、4	58,750.00	353,67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0.00	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988.35	123,133,921.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7,738.35	123,488,596.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14,810.33	449,808.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3,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3,120.98	108,123,942.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07,931.31	112,073,750.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0,192.96	11,414,846.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	3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70,674.67	18,667,285.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70,674.67	53,667,285.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469,441.50	48,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71,894.23	3,712,205.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48,484.33	24,991,179.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989,820.06	76,803,385.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145.39	-23,136,100.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6,540.79	-424,305.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6,733.57	1,111,039.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53,274.36	686,733.57

(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92,780.09				1,368,761.40		12,318,852.55		63,780,394.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92,780.09				1,368,761.40		12,318,852.55		63,780,394.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705,789.02		6,209,233.46		6,915,022.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15,022.48		6,915,022.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705,789.02		-705,789.02		-
1. 提取盈余公积									705,789.02		-705,789.02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	-	-	92,780.09	-	-	-	323,527.27	2,911,745.38	53,328,052.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045,234.13	9,407,107.17	10,452,341.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0,452,341.30	10,452,341.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045,234.13	-1,045,234.13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045,234.13	-1,045,234.1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50,000,000.00	-	-	-	92,780.09	-	-	-	1,368,761.40	12,318,852.55	63,780,394.04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92,780.09				1,368,761.40	12,318,852.55	63,780,394.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92,780.09				1,368,761.40	12,318,852.55	63,780,394.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705,789.02	6,352,101.15	7,057,890.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57,890.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705,789.02	-705,789.02	-

1. 提取盈余公积								705,789.02	-705,789.02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92,780.09			2,074,550.42	18,670,953.70	70,838,284.21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92,780.09				323,527.27	2,911,745.38	53,328,052.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92,780.09				323,527.27	2,911,745.38	53,328,052.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				-				1,045,234.13	9,407,107.17	10,452,341.30

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452,341.3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1,045,234.13		-1,045,234.13	-
1. 提取盈余公积								1,045,234.13		-1,045,234.13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92,780.09			1,368,761.40		12,318,852.55	63,780,394.04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2012年12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议并作出决议，决定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改制基准日为2012年9月30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06日，武汉华莱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武华莱士审字[2012]A076号《审计报告》，截至2012年9月30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71,548,193.20元，负债总额为56,455,413.11元，净资产总额为15,092,780.09元。2012年12月7日，武汉市恒通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武恒通评报字[2012]第082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2年9月30日，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20,068,334.00元。按照1.006185334:1的比例折成股份公司的股份1,500万股，股份类型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万元；剩余部分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武汉华莱士会计师事务所于2012年12月25日出具了武华莱士审验字[2012]A039号验资报告确认。2012年12月28日，宜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注册登记，领取了注册号为42052800000608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整体改制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林也诗	1,380.00	净资产	92.00
聂红兵	60.00	净资产	4.00
蒋国庆	15.00	净资产	1.00
文森	15.00	净资产	1.00
周华姜	15.00	净资产	1.00
王太官	15.00	净资产	1.00
合计	1,500.00		100.00

2013年03月22日，股份公司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50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5,000.00 万元，由原股东认缴增资，其中，股东林也诗以货币资金增资 2,560.00 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73.14%；股东蒋国庆、文森、周华姜和王太官分别以货币资金增资 235.00 万元，各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6.714%，该增资业经宜昌天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3 年 03 月 22 日出具宜天成资字 [2013]第 154 号验资报告。2013 年 03 月 22 日，宜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注册登记，领取注册号为 42052800000608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林也诗	3940.00	净资产、货币资金	78.80
聂红兵	60.00	净资产、货币资金	1.20
蒋国庆	250.00	净资产、货币资金	5.00
文森	250.00	净资产、货币资金	5.00
周华姜	250.00	净资产、货币资金	5.00
王太官	250.00	净资产、货币资金	5.00
合计	5,000.00		100.00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7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为 835813。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500691759365X。

公司注册地：湖北省宜昌市。

公司住所：湖北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 689 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林也诗。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营业期限：2009 年 7 月 21 日至长期。

公司经营范围：淀粉及淀粉制品生产销售；茶叶零售及批发（以上经营范围按许可证或批准文件核定内容经营；未取得相关有效许可或批准文件的，不得经营）及副产品研究开发；豆及薯类购销；有机肥生产、化肥销售；货物进出口贸易；休闲食品的研发（仅限淀粉及淀粉制品）；农产品干货类零售及批发；日用百货、机电产品零售及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预包装食品、酒类、饮料、粮油销售（限取得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销售粉丝系列、有机肥、生粉、红薯淀粉和马铃薯淀粉等。

公司下设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长阳直营店，成立于2014年8月18日，注册号420528000056273，营业场所长阳龙舟坪镇桂花园路6号（盛世桂花园）1-103号，负责人林也诗；长阳直营店未独立建立账册。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林也诗。

本公司2016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湖北鸿亿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鸿亿）。

湖北鸿亿系公司于2016年7月6日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法人代表文森，注册资本3000万元。经营范围为有机肥、微生物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生产；化肥批发、零售；货物进出口；仓储服务（不含危化品及国家限制禁止物品）。（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016年7月6日，长阳土家族自治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并颁发营业执照，湖北鸿亿自此成立。

本财务报告于2017年4月27日经公司董事会报准批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财务报表会计期间为 201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

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

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1 “长期股权投资” 或本附注三、8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1、（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

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

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9、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帐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5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50.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A.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无风险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和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包括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关联单位、备用金及保证金等性质款项

B.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a.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3 至 4 年	40.00	4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未达到 50.00 万元，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5)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1、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

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

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5.00	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4.75、9.50
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工具、器具、家具	年限平均法	8	5.00	11.8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3、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

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6、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17、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8、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

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0、收入的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将所生产的农副产品按照合同约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由客户验收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主要理由为：农副产品交付给客户后，其毁损风险以及公允价值变动的收益和风险转由客户承担和享有；客户具有自行销售产品的权利，公司不再对售出的农副产品实施有效控制；公司向客户收取货款的权利于货物交付时点确立，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判断相应的货款很可能收到；收入和对应的营业成本的金额均可以可靠计量。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

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3、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4、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无。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注：子公司湖北鸿亿肥业有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2、优惠税负及批文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规定，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领有标号为

GR20134200045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 2013 年 12 月 16 日，有效期为三年。

(2) 根据《国税 2011 第 137 号文件》增值税的减免政策，公司生产销售和批发、零售的有机肥免征增值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16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16 年度，上期指 2015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6.12.31	2015.12.31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790,804.45	686,733.57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1,790,804.45	686,733.57

说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风险分类

类 别	2016.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6,976,257.70	100	3,077,941.62	6.55	43,898,316.08
其中：无风险组合					
账龄风险组合	46,976,257.70	100	3,077,941.62	6.55	43,898,316.0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46,976,257.70	100	3,077,941.62	6.55	43,898,316.08

(续)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9,871,229.39	100	2,252,452.21	5.65	37,618,777.18
其中：无风险组合					
账龄风险组合	39,871,229.39	100	2,252,452.21	5.65	37,618,777.1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39,871,229.39	100	2,252,452.21	5.65	37,618,777.18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6,646,054.34	78.01	1,832,302.72	5	35,490,821.14	89.01	1,774,541.06	5
1至2年	8,874,485.68	18.99	887,448.57	10	3,981,705.02	9.99	398,170.50	10
2至3年	1,120,483.71	2.39	224,096.74	20	398,703.23	1.00	79,740.65	20
3至4年	335,233.97	0.71	134,093.59	40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46,976,257.70	100.00	3,077,941.62		39,871,229.39	100.00	2,252,452.21	--

(3) 坏账准备

项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转回	转销	2016.12.31
金额	2,252,452.21	825,489.41			3,077,941.6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6年度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3,201,310.94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9.4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345,065.55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市智源全商贸有限公司	6,170,457.20	1年以内	13.14	308,522.86
长阳永兴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700,000.00 1,374,950.91	1至2年 1年以内	10.81	438,747.55
佛山百年基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081,602.83	1年以内	8.69	204,080.14
河南鹤壁淇县王利奎	4,010,300.00	1年以内	8.54	200,515.00
武汉杨庆华	3,864,000.00	1年以内	8.23	193,200.00
合计	23,201,310.94		49.41	1,345,065.55

3、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01,756.97	100	1,052,337.92	100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5年以上				
合计	1,001,756.97	100	1,052,337.92	1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长阳共赢薯类种植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361,264.90	36.06	1年以内	采购合同未执行完
泗水利丰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6,000.00	29.55	1年以内	采购合同未执行完

泰安弘兴玉米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1,193.60	18.09	1年以内	采购合同未执行完
长阳黄姗姗	非关联方	60,000.00	5.99	1年以内	采购合同未执行完
长阳曹云	非关联方	20,000.00	2.00	1年以内	采购合同未执行完
合 计		918,458.50	91.69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类 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393,955.47	100.00	522,868.42	7.07	6,871,087.05
其中：无风险组合					
账龄风险组合	7,393,955.47	100.00	522,868.42	7.07	6,871,087.0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7,393,955.47	100.00	522,868.42	7.07	6,871,087.05

(续)

类 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39,822.84	100.00	137,778.51	7.49	1,702,044.33
其中：无风险组合					
账龄风险组合	1,839,822.84	100.00	137,778.51	7.49	1,702,044.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839,822.84	100	137,778.51	7.49	1,702,044.33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6.12.31	2015.12.31
-----	------------	------------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 提比 例%	金 额	比 例%	坏账准备	计 提比 例%
1年以 内	5,893,120.98	79.7	294,656.05	5	924,075.52	50.23	46,203.78	5
1至2年	719,545.22	9.73	71,954.52	10	915,747.32	49.77	91,574.73	10
2至3年	781,289.27	10.57	156,257.85	20				
4至5年								
5年以 上								
合 计	7,393,955.47	100.00	522,868.42		1,839,822.84	100	137,778.51	

(3) 坏账准备

项 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转回	转销	2016.12.31
金额	137,778.51	385,089.91			522,868.42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12.31	2015.12.31
暂借款	6,644,955.47	1,090,822.84
押金	749,000.00	749,000.00
合 计	7,393,955.47	1,839,822.84

(5)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是否为 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
梁嫚	非关联 方	暂借款	5,005,000.00	1 年以内	67.69
徐浩然	非关联 方	暂借款	490,000.00	1 至 2 年	6.63
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 资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 方	押金	424,000.00	1 至 2 年	5.73
宜昌市九鼎投资担保有 限公司	非关联 方	押金	325,000.00	2 至 3 年	4.4
宜昌瑞克塑料制品有限	非关联	暂借款		1 至 2 年	2.7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公司	方		200,000.00		
合计	—		6,444,000.00		87.15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6.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719,243.88		8,719,243.88
包装物	1,154,204.79		1,154,204.79
低值易耗品	29,526.30		29,526.30
在产品	1,893,553.55		1,893,553.55
库存商品	16,794,054.4		16,794,054.4
合 计	28,590,582.92		28,590,582.92

(续)

项 目	2015.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256,999.68		6,256,999.68
包装物	1,353,283.62		1,353,283.62
低值易耗品	28,263.01		28,263.01
在产品	8,892,689.02		8,892,689.02
库存商品	18,217,772.68		18,217,772.68
合 计	34,749,008.01		34,749,008.01

(2) 本报告期内，经测试不存在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

(3) 截至本报告期，存货余额中无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金额。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6.12.31	2015.12.31
待抵扣进项税	399,487.27	
合 计	399,487.27	-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2016.12.31	2015.12.31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525,000.00		3,525,000.00	3,525,000.00		3,525,000.0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其他						
合计	3,525,000.00		3,525,000.00	3,525,000.00		3,525,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2016.12.31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长阳信用社广场分社	3,525,000.00			3,525,000.00				1.47	58,750.00
合计	3,525,000.00			3,525,000.00				1.47	58,750.00

(3) 本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经测试未发生减值情况。

(4) 截至本报告期，无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年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8、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工具器具家具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5,974,556.06	15,010,124.78	2,234,643.92	545,354.13	450,694.89	432,659.06	44,648,032.84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工具器具家具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 计
2、本年增加金额	7,071,281.53	4,208,524.34	193,549.89	104,264.95	135,117.22	76,443.44	11,789,181.37
（1）购置		2,629,339.78		104,264.95	135,117.22	76,443.44	2,945,165.39
（2）在建工程转入	7,071,281.53	1,579,184.56	193,549.89				8,844,015.98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3,370,612.73	3,903,000.00		50,554.13			7,324,166.86
（1）处置或报废		3,903,000.00		50,554.13			3,953,554.13
（2）合并范围减少							
（3）资产改造	3,370,612.73						3,370,612.73
4、年末余额	29,675,224.86	15,315,649.12	2,428,193.81	599,064.95	585,812.11	509,102.50	49,113,047.35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540,967.80	3,608,941.50	869,271.86	274,557.07	335,713.07	366,364.23	7,995,815.53
2、本年增加金额	617,107.08	929,749.72	259,969.42	71,368.03	45,102.84	27,460.98	1,950,758.07
（1）计提	617,107.08	929,749.72	259,969.42	71,368.03	45,102.84	27,460.98	1,950,758.07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278,857.67	1,035,108.16		27,014.82	8,621.06	3,375.88	1,352,977.59
（1）处置或报废		1,035,108.16		27,014.82			1,062,122.98
（2）合并范围减少							-
（3）资产改造	278,857.67				8,621.06	3,375.88	290,854.61
4、年末余额	2,879,217.21	3,503,583.06	1,129,241.28	318,910.28	372,194.85	390,449.33	8,593,596.0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工具器具家具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 计
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价值	26,796,007.65	11,812,066.06	1,298,952.53	280,154.67	213,617.26	118,653.17	40,519,451.34
2、年初价值	23,433,588.26	11,401,183.28	1,365,372.06	270,797.06	114,981.82	66,294.83	36,652,217.31

(2) 截至本报告期，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本报告期内，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有机肥生产线	2,000,000.00	211,111.11		1,788,888.89

(4) 本报告期内，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5) 截至本报告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袋泡茶车间	1,767,092.90	因设计单位地勘报告未出，暂时无法办理房产证，预计2017年6月可办理

9、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	------------	------	------	------------

	金额	其中： 利息资 本化金 额	转入固定 资产	其他 减少	余 额	其 中：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袋泡茶车间	1,767,092.90		1,767,092.90			
有机肥车间建设工程	5,944,588.82				5,944,588.82	
酸辣粉烘干生产线	897,069.83		897,069.83			
酸辣粉制粉老化生产线	682,114.73		682,114.73			
酸辣粉车间改造工程	3,967,706.25		3,967,706.25			
原料池改造工程	1,530,032.27		1,530,032.27			
合计	14,788,604.80	-	8,844,015.98		5,944,588.82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5,293,574.50	56,183.63	5,349,758.13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23,640.00	23,640.00
(1) 购置		23,640.00	23,64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5,293,574.50	79,823.63	5,373,398.13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545,374.52	23,823.68	569,198.20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2、本年增加金额	107,286.80	6,012.32	113,299.12
(1) 摊销	107,286.80	6,012.32	113,299.12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652,661.32	29,836.00	682,497.3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640,913.18	49,987.63	4,690,900.81
2、年初账面价值	4,748,199.98	32,359.95	4,780,559.93

(2) 截至本报告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的情况。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6.12.31	其他减少的原因
水管铺设	7,374.32		3,687.14		3,687.18	
厂区绿化	87,540.00		43,770.00		43,770.00	
粉丝车间装修	9,091.16		4,545.57		4,545.59	
市场销售咨询服务费		2,000,000.00	166,666.67		1,833,333.33	
合 计	104,005.48	2,000,000.00	218,669.39		1,885,336.10	

注：水管铺设初始金额 18,435.72 元，完工时间为 2012 年 12 月，摊销初始日期为 2013 年 01 月，摊销期限 60 个月，每月摊销 307.26 元。厂区绿化初始金额 218,850.00 元，完工时间为 2012 年 12 月，摊销初始日期为 2013 年 01 月，摊销期限 60 个月，每月摊销 3647.50 元。粉丝车间装修初始金额 22,727.92 元，完工时间为 2012 年 12 月，摊销初始日期为 2013 年 01 月，摊销期限 60 个月，每月摊销 378.80 元。市场销售咨询服务费 2,000,000.00 元，初始摊销日期为 2016 年 10 月，摊销期限 36 个

月。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6.12.31		2015.12.31	
	递延所得税资 产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540,685.42	3,600,810.04	358,534.60	2,390,230.7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合计	540,685.42	3,600,810.04	358,534.60	2,390,230.72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6.12.31	2015.12.31
黄金理财产品	13,300.00	13,300.00
预付宜昌金石高岭土有限公司土地收购款	5,000,000.00	3,500,000.00
递延收益	747,351.31	
合 计	5,760,651.31	3,513,300.00

1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6.12.31	2015.12.31
信用借款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4,900,000.00
抵押借款	14,000,000.00	20,000,000.00
质押借款		
合 计	24,000,000.00	34,900,000.0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短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贷款日期	到期日期	抵(质)押/担保人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	5,000,000.00	4.944%	2016/12/23	2017/12/18	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治县支行					司担保,自然人蒋国庆、王太官、周华姜、林也诗、文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5000000限售股质押担保。
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4,900,000.00	10.657%	2016/6/30	2017/6/30	本公司将位于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689号,总面积8236.89平方米房屋10栋,总面积33022.91平方米工业出让土地3宗,机械设备13项14台(套)抵押,自然人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9,100,000.00	10.657%	2016/6/30	2017/6/30	本公司将位于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689号,总面积8236.89平方米房屋10栋,总面积33022.91平方米工业出让土地3宗,机械设备13项14台(套)抵押,自然人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1,500,000.00	8.483%	2016/10/31	2017/10/11	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自然人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提供保证担保。
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3,500,000.00	8.483%	2016/10/31	2017/10/11	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自然人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提供保证担保。
合计	24,000,000.00				

1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	------------	------------

应付供应商货款	10,780,438.04	2,547,082.26
应付工程款	7,075,117.00	
合 计	17,855,555.04	2,547,082.2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河北健民淀粉糖业有限公司	515,852.99	1 至 2 年	对方未催款
长阳协和电脑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	1 至 2 年	对方未催款
长阳汇隆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36,979.41	1 至 2 年	对方未催款
宜昌宇明商贸有限公司	30,000.00	1 至 2 年	对方未催款
湖北钟宜钢构有限公司	17,662.00	1 至 2 年	对方未催款
合 计	650,494.40		

(3) 按应付对象归集的 2016 年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应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账龄
宜昌阳光雨霖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95,979.00	18.46	1 年以内
长阳王定海	非关联方	2,821,433.00	15.80	1 年以内
长阳周明望	非关联方	2,134,684.00	11.96	1 年以内
宜昌禾润生物有机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7,564.30	7.44	1 年以内
荆门市佳益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9,000.00	6.83	1 年以内
合 计		10,798,660.30	60.49	

1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列示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预收货款	386,201.83	233,389.81
合 计	386,201.83	233,389.8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无。

(3) 预收账款 2016 年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 期末余额 比例%
长阳土家人农业科技有 限公司	预收货款	80,290.00	1 年以内	20.79
遂溪县遂亮任农业科技 有限公司	预收货款	44,000.00	1 年以内	11.39
武汉广盛元食品有限公 司	预收货款	43,237.48	1 年以内	11.2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巨龙大道证券营业 部	预收货款	39,700.00	1 年以内	10.28
朱华富	预收货款	34,417.35	1 年以内	8.91
合计		241,644.83		62.57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340,940.38	5,340,940.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05,034.86	505,034.8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 计		5,845,975.24	5,845,975.2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4,885,495.90	4,885,495.90	
2、职工福利费		101,711.09	101,711.09	
3、社会保险费		235,169.92	235,169.9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5,652.00	205,652.00	
工伤保险费		17,301.97	17,301.97	
生育保险费		12,215.95	12,215.95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 育经费		118,563.47	118,563.47	
6、短期带薪缺勤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340,940.38	5,340,940.3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80,596.03	480,596.03	
2、失业保险费		24,438.83	24,438.8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05,034.86	505,034.86	

18、应交税费

税 项	2016.12.31	2015.12.31
增值税		8,840,476.44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7,987.54	457,987.54
教育费附加	274,792.53	274,792.53
企业所得税	5,793,694.8	4,337,555.73
个人所得税	2,182.90	1,880.9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3,195.01	183,195.01
其他		
合计	6,711,852.78	14,095,888.15

19、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暂借款	22,828,836.08	8,392,110.25
其他	1,172,194.06	793,653.82
合计	24,001,030.14	9,185,764.07

(2)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

长阳经济开发区 管委会	3,000,000.00	1至2年	对方未催收
合计	3,000,000.00		

20、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6.12.31	2015.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11,988.46	
合 计	611,988.46	

21、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有机肥生产线售后回租 融资租赁	2,109,705.00	
未确认融资费用	-341,112.77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611,988.46	
合 计	1,156,603.77	

22、股本

项目	2016.01.01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2016.12.31
股份总数	50,000,000.00						50,000,000.00

注：截至2016年12月31日，用于债务担保质押的股权数量为1500万股。

23、资本公积

项 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股本溢价	92,780.09			92,780.09
其他资本公积				
合 计	92,780.09			92,780.09

24、 盈余公积

项 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368,761.40	705,789.02		2,074,550.42
合 计	1,368,761.40	705,789.02		2,074,550.42

说明：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318,852.5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318,852.5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15,022.4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05,789.02	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528,086.01	

2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5,014,008.05	104,007,611.73	130,546,366.14	104,067,303.18
其他业务				
合 计	125,014,008.05	104,007,611.73	130,546,366.14	104,067,303.18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农产品 销售业	125,014,008.05	104,007,611.73	130,546,366.14	104,067,303.18
合 计	125,014,008.05	104,007,611.73	130,546,366.14	104,067,303.18

(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地区）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江苏省	2,877,283.02	3,497,140.58	18,112,648.19	14,438,812.10
湖北省	82,880,344.03	149,652,222.69	74,436,178.08	59,338,092.21
湖南省	1,753,081.25	2,294,578.54	12,024,098.01	9,585,218.57
广东省	22,099,675.81	18,531,791.29	8,282,687.43	6,602,688.14
重庆市			5,301,783.27	4,226,408.62
四川省	9,227,811.92	7,565,000.55	6,141,959.34	4,896,169.57
河南省	4,453,116.21	3,887,251.67	6,236,755.40	4,971,737.89
云南省	11,005.13	9,673.51		
河北省	184,410.26	181,211.11		
北京市	24,815.45	26,371.64	10,256.42	8,176.08
上海市	71,794.87	84,772.93		
安徽省	4,957.26	5,759.14		
福建省	1,399,846.15	969,616.04		
山东省	25,866.69	22,044.51		
合 计	125,014,008.05	104,007,611.73	130,546,366.14	104,067,303.18

(4)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2016 年度营业收入中金额前五大客户的汇总金额为 65,790,262.40 元，占本期全部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52.63%。

27、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766.35	195,819.55
教育费附加	459.81	117,491.73
资源税		
房产税	35,750.09	
土地使用税	66,045.82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2,790.70	
其他	233.53	78,327.81
合 计	106,046.30	391,639.09

说明：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号）的相关规定，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本公司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原在管理费用中列示，自 2016 年 5 月 1 日开始在本科目列示。

28、销售费用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1,048,071.58	936,212.09
差旅费	68,233.68	91,920.83
业务招待费	17,664.30	8,317.00
广告宣传费	295,458.27	166,659.07
运输费	562,468.96	586,587.31
促销费	3,792,778.69	3,246,235.79
通讯费	13,239.94	12,650.26
展会费	37,053.84	47,917.62
合 计	5,834,969.26	5,096,499.97

29、管理费用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2,483,436.06	1,843,320.86
福利费	101,711.09	79,813.00
业务招待费	34,409.65	23,360.30
运输费	11,595.24	36,762.00
差旅费	83,423.50	86,647.00
董事会费	5,874.00	1,820.19
办公费用	227,359.93	288,709.99
车辆费用	158,681.59	158,118.53
职工教育经费	63,228.87	10,415.00
工会经费	55,334.60	73,650.09
研究开发费	722,791.05	637,966.80
税金	103,309.72	189,785.00
折旧费	382,242.94	552,507.75
中介咨询服务费	875,053.69	555,140.18
水电费	355,314.85	309,868.27
绿化费	78,898.23	17,263.00
低值易耗品	266,848.29	272,955.35
维修费	41,340.91	12,514.50
车辆保险费	16,826.26	16,260.71
摊销费	113,299.12	886,872.04
存货损失费	172,734.98	180,123.19
外包服务费	166,666.66	
试验检验费	5,984.00	
合 计	6,526,365.23	6,233,873.75

30、财务费用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2,780,761.46	3,712,205.66
减：利息收入	6,017.11	27,281.83
承兑汇票贴息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	11,617.08	16,745.18

融资服务费	628,396.23	995,433.96
合 计	3,414,757.66	4,697,102.97

31、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坏账损失	1,210,579.32	74,987.69
存货跌价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其 他		
合 计	1,210,579.32	74,987.69

32、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8,750.00	353,675.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产生的利得

合 计	58,750.00	353,675.00
-----	-----------	------------

33、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30.7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30.7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4,429,626.30	1,993,242.90	4,429,626.30
其他	5,636.84		5,636.84
合 计	4,435,263.14	1,993,473.67	4,435,263.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		
民贸贴息	313,265.20	
长阳县政府扶持资金	200,000.00	
长阳县政府检测经费	50,000.00	
基础设施补助资金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1 万吨新型有机肥扩建项目资金奖励	150,000.00	
长阳土家族自治县委组织部人才经费补贴	20,000.00	
长阳财政部扶贫项目	2,000,000.00	
民族贸易网点及技改专项民族贸易	250,000.00	
失业稳岗补贴	14,361.10	15,882.90

马铃薯淀粉婴儿代餐粉研发资金	300,000.00	
2016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资金(宜市财企(2016)21号)	100,000.00	
秸秆综合利用奖	80,000.00	
湖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2016年千家培育白家壮”专项资金补贴	250,000.00	
科技创新团队奖励资金	50,000.00	
宜昌市农业局2016年企业外出参展费用补助	3,000.00	
长阳科技局发放四个专利奖	9,000.00	
湖北长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基础建设资金	300,000.00	
贷款贴息	260,000.00	
2014年度外贸区域协调发展资金		230,000.00
扶贫项目贷款贴息		200,000.00
民贸民品贷款贴息		497,360.00
2014年度民贸网点和民族特需商品技术改造资金		700,000.00
年产万吨有机肥生产线建设资金(长财企发(2015)428号)		350,000.00
合 计	4,429,626.30	1,993,242.90

34、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6年度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8,684.91		18,684.9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8,684.91		18,684.9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98,211.00	10,000.00	98,211.00
罚款支出	101,680.00	20,000.00	101,680.00
滞纳金	105.05	3,000.00	105.05
其他			
合 计	218,680.96	33,000.00	218,680.96

3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56,139.07	1,858,015.0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2,150.82	-11,248.15
合 计	1,273,988.25	1,846,766.8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189,010.7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28,351.6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430.1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812.5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3,018.9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所得税费用	1,273,988.25

3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利息收入	6,017.11	27,281.83
营业外收入	4,429,626.30	1,993,242.90
往来款	1,034,662.29	20,000.00
合 计	5,470,305.70	2,040,524.7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银行手续费支出	11,617.08	16,745.18
付现营业外支出	199,996.05	33,000.00
业务及管理费用-涉现费用支出	8,404,450.58	5,666,752.55
支出其他往来款	122,591.32	229,020.03
合 计	8,738,655.03	5,945,517.76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到关联方借款		121,215,987.44
收到非关联方借款	338,988.35	1,917,934.14
合 计	338,988.35	123,133,921.58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支付关联方借款		106,866,303.22
支付非关联方借款	5,893,120.98	1,257,638.84
合 计	5,893,120.98	108,123,942.06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关联方借款		11,669,246.03

非关联方借款	23,570,674.67	6,998,039.06
合 计	23,570,674.67	18,667,285.09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归还非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19,220,088.10	16,997,706.73
支付关联方借款		6,998,039.06
融资手续费	628,396.23	995,433.96
合 计	19,848,484.33	24,991,179.75

3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6年度	2015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915,022.48	10,452,341.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10,579.32	74,987.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50,758.07	1,848,398.20
无形资产摊销	113,299.12	112,905.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8,669.39	52,002.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684.91	230.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09,157.69	4,707,639.6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750.00	-353,675.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2,150.82	-11,248.1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58,425.09	-7,003,893.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608,579.99	-1,747,607.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88,234.80	3,164,866.5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33,350.06	11,296,948.3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90,745.28	686,733.5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86,733.57	1,111,039.2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4,011.71	-424,305.6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现金	1,790,804.45	686,733.57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90,804.45	686,733.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0,804.45	686,733.57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受限价值/万元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3,506.90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464.10	借款抵押

合计

3,971.00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16年7月6日新设全资子公司湖北鸿亿肥业有限公司。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北鸿亿肥业有限公司。	湖北省宜昌市长阳经济开发区	湖北省宜昌市长阳经济开发区	农产品生产与销售业	100		新设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无。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持股比例%
林也诗	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58.73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注册号
蒋国庆	持本公司股份 5%的股东、董事	--
甘莉红	本公司关联方蒋国庆之配偶	--
文森	持本公司股份 5%的股东、董事	--
陈晓雪	本公司关联方文森之配偶	--
周华姜	本公司股东、监事会主席	--
陈艳丽	本公司关联方周华姜之配偶	--
王太官	持本公司股份 5%的股东、董事	--
白梅	本公司关联方王太官之配偶	--
聂红兵	持本公司股份 1.20%的股东	--
王容霞	本公司关联方聂红兵之配偶	--
肖发顺	本公司董事	--
刘虹	本公司董事	--
李华	本公司监事	--
曹翠翠	本公司监事	--
李明燕	本公司高管	--
覃晓峰	本公司高管	--
章石阳	本公司高管	--
湖北林老头健康养生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420100000440701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 关联租赁情况
无。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
-----	------	------	-------	-------	-----

					否已经履行完毕
林也诗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4-04-23	2016-04-22	是
林也诗 蒋国庆 文森 周华姜 王太官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4-07-24	2016-07-23	是
林也诗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08-29	2016-08-28	是
林也诗 蒋国庆 王太官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12-18	2016-12-17	是
林也诗 王太官 白梅 文森 陈晓雪 周华姜 陈艳丽 蒋国庆 甘莉红 聂红兵 王容霞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04-28	2017-04-27	是
林也诗 王太官 白梅 文森 陈晓雪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04-30	2017-04-29	是

周华姜					
陈艳丽					
蒋国庆					
甘莉红					
聂红兵					
王容霞					
林也诗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 展股份有 限公 司	5,000,000.00	2015-05-16	2017-05-15	是
王太官					
白梅					
文森					
陈晓雪					
周华姜					
陈艳丽					
蒋国庆					
甘莉红					
聂红兵					
王容霞					
林也诗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 展股份有 限公 司	1,000,000.00	2015-06-18	2017-06-17	是
蒋国庆					
文森					
周华姜					
王太官					
林也诗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 展股份有 限公 司	4,000,000.00	2015-06-24	2017-06-23	是
蒋国庆					
文森					
周华姜					
王太官					
林也诗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 展股份有 限公 司	2,450,000.00	2015-12-07	2017-12-06	是
蒋国庆					
王太官					
林也诗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 展股份有 限公 司	7,350,000.00	2015-12-07	2017-12-06	是
蒋国庆					
王太官					
林也诗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 展股份有 限公 司	2,000,000.00	2015-11-09	2017-11-08	是
周华姜					

文森	股份有限公司				
蒋国庆					
王太官					
林也诗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展 股份有限公 司	3,000,000.00	2015-11-09	2017-11-08	是
周华姜					
文森					
蒋国庆					
王太官					
林也诗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展 股份有限公 司	3,000,000.00	2016-06-20	2018-06-20	是
蒋国庆					
王太官					
林也诗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展 股份有限公 司	2,000,000.00	2016-06-20	2018-06-20	是
蒋国庆					
王太官					
林也诗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展 股份有限公 司	4,000,000.00	2016-12-03	2018-12-03	是
蒋国庆					
王太官					
林也诗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展 股份有限公 司	6,000,000.00	2016-12-03	2018-12-03	是
蒋国庆					
王太官					
林也诗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展 股份有限公 司	5,000,000.00	2016-11-09	2018-11-09	是
周华姜					
文森					
蒋国庆					
王太官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展 股份有限公 司	5,000,000.00	2017-12-19	2019-12-18	否
林也诗					
周华姜					
文森					
蒋国庆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展 股份有限公 司	9,100,000.00	2017-7-1	2019-6-30	否
王太官					
林也诗					
蒋国庆					
甘莉红					
王太官					
文森					
白梅					

周华姜					
陈晓雪					
陈艳丽					
林也诗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展有 限公司	4,900,000.00	2017-7-1	2019-6-30	否
蒋国庆					
甘莉红					
王太官					
文森					
白梅					
周华姜					
陈晓雪					
陈艳丽					
林也诗					
蒋国庆					
甘莉红					
王太官					
文森					
白梅					
周华姜					
陈晓雪					
陈艳丽					
林也诗	湖北任森农 业科技发展有 限公司	3,500,000.00	2017-10-12	2019-10-11	否
蒋国庆					
甘莉红					
王太官					
文森					
白梅					
周华姜					
陈晓雪					
陈艳丽					

1、根据本公司与中国银行长阳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3 年峡中银（企）借字 3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 2013 年 04 月 23 日借款伍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3 年 04 月 23 日至 2014 年 04 月 23 日。用途：购马铃薯、红薯。由宜昌市九鼎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长阳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3 年峡中银（企）保字 40 号保证合同和关联方林也诗与中国银行长阳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3 年峡中银（企）保字 41 号保证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

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2、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42052801-2013 年（长阳）字 0014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 2013 年 08 月 01 日借款伍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3 年 08 月 01 日至 2014 年 07 月 23 日。用途：收购马铃薯。由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编号为 42052801-2013 年长阳（保）字 0010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和关联方林也诗、文森、蒋国庆、王太官和周华姜分别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3420528001026-2013420528001030 的自然人保证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3、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长阳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LDZJ-NY-CY-2013-020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 2013 年 08 月 29 日借款壹仟万元整，借款期限：2013 年 08 月 29 日至 2014 年 08 月 28 日。用途：日常生产经营周转。由宜昌益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长阳支行签订编号为 DKDB-CY-2013-020《最高额保证合同》和关联方林也诗与中国建设银行长阳支行签订编号为 GRBZ-CY-2013-020《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后两年。

4、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签订了编号为信贷营销部公 2013 年 77 和 78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 2013 年 08 月 29 日借款壹仟万元整，借款期限：2013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4 年 12 月 18 日。用途：日常生产经营周转。由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编号为 DKDB-CY-2013-020《最高额保证合同》和关联方林也诗、蒋国庆和王太官共同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后两年。

5、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银行宜昌二马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4 借宜二支 0401 第 000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 2014 年 04 月 28 日借款伍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4 年 04 月 28 日至 2015 年 04 月 28 日。用途：采购原材料。

此笔借款签订以下合同：（1）本公司与湖北银行宜昌二马路支行签订编号 2014 授抵宜二支 0228 第 0001-0004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本公司位于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 689 号的两宗土地和十处房产。（2）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湖北银行宜昌二马路支行签订编号 2014 授保宜二支 0228 第 000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3）关联方林也诗、王

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蒋国庆、甘莉红、聂红兵和王容霞与湖北银行宜昌二马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4 授保宜二支 0228 第 0002-0008 号的《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6、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银行宜昌二马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4 借宜二支 0430 第 000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 2014 年 04 月 30 日借款壹仟万元整，借款期限：2014 年 04 月 28 日至 2015 年 04 月 30 日。用途：采购原材料。

此笔借款签订以下合同：（1）本公司与湖北银行宜昌二马路支行签订编号 2014 授抵宜二支 0228 第 0001-0004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本公司位于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 689 号的两宗土地和十处房产。（2）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湖北银行宜昌二马路支行签订编号 2014 授保宜二支 0228 第 000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3）关联方林也诗、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蒋国庆、甘莉红、聂红兵和王容霞与湖北银行宜昌二马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4 授保宜二支 0228 第 0002-0008 号的《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7、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银行宜昌二马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4 借宜二支 0517 第 000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 2014 年 04 月 28 日借款伍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4 年 05 月 16 日至 2015 年 05 月 16 日。用途：采购原材料。

此笔借款签订以下合同：（1）本公司与湖北银行宜昌二马路支行签订编号 2014 授抵宜二支 0228 第 0001-0004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本公司位于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 689 号的两宗土地和十处房产。（2）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湖北银行宜昌二马路支行签订编号 2014 授保宜二支 0228 第 000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3）关联方林也诗、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蒋国庆、甘莉红、聂红兵和王容霞与湖北银行宜昌二马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4 授保宜二支 0228 第 0002-0008 号的《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8、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城关支行签订了编号为信贷营销部 2014 年 5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 2014 年 06 月 24 日借款壹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4 年 06 月 24 日至 2015 年 06 月 18 日。用途：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此笔借款签订以下合同：（1）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城关支行签订编号信贷营销部 2014 年 55 号《抵押合同》，抵押物为本公司位于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 689 号的一宗土地和 43 台生产设备。（2）关联方林也诗、蒋国庆、文森、周华姜和王太官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城关支行签订了编号为信贷营销部

2014年56号《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9、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城关支行签订了编号为信贷营销部2014年56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4年06月24日借款肆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4年06月24日至2015年06月18日。用途：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此笔借款签订以下合同：（1）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城关支行签订编号为信贷营销部2014年55号《抵押合同》，抵押物为本公司位于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689号的一宗土地和43台生产设备。（2）关联方林也诗、蒋国庆、文森、周华姜和王太官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城关支行签订了编号为信贷营销部2014年56号《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10、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城关支行签订了编号为信贷营销部2014年372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4年12月19日借款贰佰伍拾万元整，借款期限：2014年12月19日至2015年12月07日。用途：日常生产经营周转。由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和关联方林也诗、蒋国庆、王太官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11、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城关支行签订了编号为信贷营销部2014年37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4年12月19日借款柒佰伍拾万元整，借款期限：2014年12月19日至2015年12月07日。用途：日常生产经营周转。由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和关联方林也诗、蒋国庆、王太官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12、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42052801-2014年（长阳）字002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4年11月19日借款贰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4年11月19日至2015年11月09日。用途：生产所需流动资金。由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编号为42052801-2014年长阳（保）字0017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和关联方林也诗、文森、蒋国庆、王太官和周华姜分别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编号为2014420528001026-2014420528001030的自然人保证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13、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42052801-2014年（长阳）字0019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4年11月25日借款叁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4年11月25日至2015年11月09日。

用途：生产所需流动资金。由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编号为 42052801-2014 年长阳（保）字 0017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和关联方林也诗、文森、蒋国庆、王太官和周华姜分别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4420528001026-2014420528001030 的自然人保证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14、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城关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公司业务部 2015 年 100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 2015 年 06 月 30 日借款叁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5 年 06 月 30 日至 2016 年 06 月 20 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归还本金陆万元，剩余未偿还本金为贰佰玖拾肆万元整。用途：采购原材料。

此笔借款签订以下合同：（1）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城关支行签订编号公司业务部 2015 年 122 号《抵押合同》，抵押物为本公司位于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 689 号的一宗土地和 17 台生产设备。（2）关联方林也诗、蒋国庆和王太官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15、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公司业务部 2015 年 10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 2015 年 06 月 30 日借款贰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5 年 06 月 30 日至 2016 年 06 月 20 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归还本金肆万元，剩余未偿还本金为壹佰玖拾陆万元整。用途：采购原材料。

此笔借款签订以下合同：（1）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公司业务部 2015 年 122 号《抵押合同》，抵押物为本公司位于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 689 号的一宗土地和 17 台生产设备。（2）关联方林也诗、蒋国庆和王太官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16、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公司业务部 2015 年 160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7 日借款肆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5 年 12 月 17 日至 2016 年 12 月 03 日。用途：采购原材料。

由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和关联方林也诗、蒋国庆、王太官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17、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公司业务部 2015 年 159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7 日借款陆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5 年 12 月 17 日至 2016 年 12 月 03 日。用途：采购原材料。

由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和关联方林也诗、蒋国庆、王太官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18、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42052801-2015年（长阳）字0018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5年12月02日借款伍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5年12月02日至2016年11月08日。用途：生产所需流动资金。

此笔借款签订以下合同：由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编号为42052801-2015年长阳（保）字0009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和关联方林也诗、蒋国庆、文森、王太官和周华姜分别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编号为2015420528001012-2015420528001016的自然人保证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19、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42052801-2016年（长阳）字0009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6年12月19日借款伍佰万元整，借款期限：2015年12月19日至2017年12月18日。用途：收购原材料等生产所需流动资金。

此笔借款签订以下合同：由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编号为42052801-2016年长阳（保）字0003号《保证合同》和关联方林也诗、蒋国庆、文森、王太官和周华姜分别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编号为2016420528001020-2015420528001024的自然人保证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20、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公司业务部2016年100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6年6月30日借款玖佰壹拾万元整，借款期限：2015年6月30日至2016年6月30日。用途：采购原材料支付材料款。

由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21、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公司业务部2016年10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6年6月30日借款四佰玖拾万元整，借款期限：2015年6月30日至2016年6月30日。用途：采购原材料支付材料款。

由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22、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公司业务部2016年132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6年10月31日借款壹佰伍拾万元整，借款期限：2015年10月31日至2017年10月11日。用途：采购原材料支付材料款。

由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和自然人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23、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公司业务部2016年13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于2016年10月31日借款叁佰伍拾万元整，借款期限：2015年10月31日至2017年10月11日。用途：采购原材料支付材料款。

由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和自然人林也诗,蒋国庆,甘莉红,王太官,白梅,文森,陈晓雪,周华姜,陈艳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83,312.39	597,359.73

(7)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无。

十一、股份支付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报告日 2017 年 4 月 27 日，无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风险分类

类 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863,472.70	100.00	3,072,302.37	6.56	43,791,170.33
组合 1: 无风险组合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组合	46,863,472.70	100.00	3,072,302.37	6.56	43,791,170.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46,863,472.70	100.00	3,072,302.37	6.56	43,791,170.33

(续)

类 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871,229.39	100.00	2,252,452.21	5.65	37,618,777.18
组合 1: 无风险组合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组合	39,871,229.39	100.00	2,252,452.21	5.65	37,618,777.1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9,871,229.39	100	2,252,452.21	5.65	37,618,777.18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6.12.31				2015.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6,533,269.34	77.96	1,826,663.47	5	35,490,821.14	89.01	1,774,541.06	5
1至2年	8,874,485.68	18.94	887,448.57	10	3,981,705.02	9.99	398,170.50	10
2至3年	1,120,483.71	2.39	224,096.74	20	398,703.23	1.00	79,740.65	20
3至4年	335,233.97	0.72	134,093.59	40				
4至5年								
5年以上								
合 计	46,863,472.70	100	3,072,302.37		39,871,229.39	100.00	2,252,452.21	--

(3) 坏账准备

项 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转回	转销	2016.12.31
金额	2,252,452.21	819,850.16			3,072,302.3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6年度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3,201,310.94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0.5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345,065.55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市智源全商贸有限公司	6,170,457.20	1年以内	13.17	308,522.86
长阳永兴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700,000.00	1至2年	10.83	438,747.55
佛山百年基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74,950.91	1年以内		
河南鹤壁淇县王利奎	4,081,602.83	1年以内	8.71	204,080.14
武汉杨庆华	4,010,300.00	1年以内	8.56	200,515.00
	3,864,000.00	1年以内	8.25	193,200.00
合计	23,201,310.94		49.51	1,345,065.55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类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477,525.51	100.00	522,868.42	6.99	6,954,657.09
其中：无风险组合	83,570.04				83,570.04
账龄风险组合	7,393,955.47	100.00	522,868.42	6.99	6,871,087.0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477,525.51	100.00	522,868.42	6.99	6,954,657.09

(续)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	1,839,822.84	100.00	137,778.51	7.49	1,702,044.33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无风险组合					
账龄组合	1,839,822.84	100.00	137,778.51	7.49	1,702,044.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839,822.84	100	137,778.51	7.49	1,702,044.33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893,120.98	79.7	294,656.05	5	924,075.52	50.23	46,203.78	5
1至2年	719,545.22	9.73	71,954.52	10	915,747.32	49.77	91,574.73	10
2至3年	781,289.27	10.57	156,257.85	20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7,393,955.47	100.00	522,868.42	--	1,839,822.84	100	137,778.51	--

(3) 坏账准备

项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转回	转销	2016.12.31
金额	137,778.51	385,089.91			522,868.42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12.31	2015.12.31
暂借款	6,728,525.51	1,090,822.84
押金	749,000.00	749,000.00
合计	7,477,525.51	1,839,822.84

(5)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梁嫚	非关联方	暂借款	5,005,000.00	1年以内	66.93
徐浩然	非关联方	暂借款	490,000.00	1至2年	6.55
长阳汇丰和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424,000.00	1年以内	5.67
宜昌市九鼎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325,000.00	1至2年	4.35
宜昌瑞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暂借款	200,000.00	1年以内	2.67
合计	—		6,444,000.00		86.17

3、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4,806,531.05	103,847,090.17	130,546,366.14	104,067,303.18
其他业务				
合 计	124,806,531.05	103,847,090.17	130,546,366.14	104,067,303.18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农产品销售业	124,806,531.05	103,847,090.17	130,546,366.14	104,067,303.18
合 计	124,806,531.05	103,847,090.17	130,546,366.14	104,067,303.18

(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地区）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江苏省	2,877,283.02	3,497,140.58	18,112,648.19	14,438,812.10
湖北省	82,672,867.03	66,771,878.66	74,436,178.08	59,338,095.21

湖南省	1,753,081.25	2,294,578.54	12,024,098.01	9,585,218.57
广东省	22,099,675.81	18,531,791.29	8,282,687.43	6,602,688.14
重庆市			5,301,783.27	4,226,408.62
四川省	9,227,811.92	7,565,000.55	6,141,959.34	4,896,169.57
河南省	4,453,116.21	3,887,251.67	6,236,755.40	4,971,737.89
云南省	11,005.13	9,673.51		
河北省	184,410.26	181,211.11		
北京市	24,815.45	26,371.64	10,256.42	8,176.08
上海市	71,794.87	84,772.93		
安徽省	4,957.26	5,759.14		
福建省	1,399,846.15	969,616.04		
山东省	25,866.69	22,044.51		
合 计	124,806,531.05	103,847,090.17	130,546,366.14	104,067,306.18

(4)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2016 年度营业收入中金额前五大客户的汇总金额为 65,790,262.40 元，占本期全部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52.71%。

4、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8,750.00	353,675.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产生的利得

合 计	58,750.00	353,675.00
-----	-----------	------------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29,626.3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75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3,044.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275,332.18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662,486.7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627,577.10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612,845.45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8	0.14	0.1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1	0.07	0.07

限公司

湖北任森农业科技股份有

2016年4月27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